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教育部主管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26 頁
二、預算表	
(一) 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第 27-29 頁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第 30 頁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第 31-33 頁
(二) 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第 35 頁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第 36 頁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第 37 頁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第 38 頁
5.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第 40-50 頁
6.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第 51-52 頁
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53-56 頁
8.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57-58 頁
9.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59-60 頁
10.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61-64 頁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第 66-69 頁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第 70-71 頁
1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第 72-73 頁
14. 資產折舊明細表.....	第 74-75 頁
15. 資產報廢明細表.....	第 76 頁
16.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第 78-79 頁
1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第 80 頁
(三) 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第 81-83 頁
2. 5 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第 84 頁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85-86 頁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88-89 頁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90-93 頁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94 頁
(四) 附錄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第 95 頁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第 96-99 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原係採行公務預算制度，有關財務收支悉數納入國庫統收統支系統，於大學法修正通過後，86 年度起本校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本校為積極自籌部分財源，不僅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同時亦全力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培育健全師資，造就專門人才，宏揚歷史文化，並培養研究創造能力，建構更精實穩固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組織概況

依據 112 年 5 月 25 日發布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負校務發展之責，對外代表學校；置副校長 2 至 4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並推動教學研究及行政工作。

本校設有海運暨管理學院、生命科學院、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工學院、電機資訊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及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等 7 個學院及共同教育中心、海洋中心、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事發展與訓練中心及海洋工程科技中心等 5 個中心為學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術單位，下設 26 個系所、13 個學位學程、3 個中心及 15 個組。

為支援教學研究暨輔導服務，本校行政單位設有教務處（分設註冊課務、招生、學術服務、實習暨就業輔導、進修推廣等 5 組及教學中心）、研究發展處（分設企劃暨學術合作、計畫業務、海洋學刊編輯等 3 組及研究船船務中心）、學生事務處（分設諮商輔導、生活輔導、課外活動指導、衛生保健、住宿輔導等 5 組及校安中心）、總務處（分設文書、事務、出納、保管、營繕、環安等 6 組）、圖書暨資訊處（分設採編、閱覽、圖書系統、參考諮詢、校務系統、校園網路、教學支援等 7 組）、國際事務處（分設國際合作、國際學生事務、僑陸生事務、國際化資訊與企劃、國際教學等 5 組）、體育室（分設體育教學、體育活動等 2 組）、秘書室（分設秘書組、校友服務中心及媒體公關暨出版中心）、人事室（分設第一、第二等 2 組）、主計室（分設預算、會計、統計等 3 組，惟實際運作組織為預算組及會計組）、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分設職業安全、職業衛生等 2 組）、產學營運總中心（分設產學技轉、創業育成等 2 組）、馬祖行政處（分設教研、校務等 2 組）、社會責任實踐與永續發展中心（分設社會責任實踐、永續發展、校務研究等 3 組）等一級處室中心及總中心共 14 個，二級組、中心共 53 個。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依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1)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計 28 億 1,321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3 億 9,554 萬 2 千元增加 4 億 1,767 萬 2 千元，約 17.44%，主要係產業與學校合作研究計畫及委託研究計畫收入增加，致建教合作收入增加。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30 億 4,250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5 億 6,132 萬 1 千元增加 4 億 8,118 萬 7 千元，約 18.79%，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增加相對增加建教合作成本。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 億 7,668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5,595 萬元增加 2,073 萬 2 千元，約 13.29%，主要係外幣年底評價賸餘及利息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1 億 2,797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7,915 萬 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千元，增加 4,882 萬 4 千元，增加比率為 61.68%，主要係「大型空蝕水槽設備及建築新建工程案」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會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提列呆帳費用 4,049 萬 6 千元，並經審計部同意轉銷為呆帳所致。

(五) 收支短絀：決算短絀數 1 億 8,059 萬 2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8,898 萬 4 千元，增加短絀 9,160 萬 8 千元，約 102.95%，主要係學生公費及獎勵金暨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配合業務需要核實支出較預算數增加及「大型空蝕水槽設備及建築新建工程案」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會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提列呆帳費用 4,049 萬 6 千元，並經審計部同意轉銷為呆帳所致。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3 億 4,711 萬 7 千元，可用預算數 5 億 7,786 萬 5 千元，執行率約 60.07%，主要係部分工程多次流標，並受疫情影響出工數，未執行數總計保留 1 億 5,827 萬 6 千元。

二、上(112)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 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13 億 7,418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12 億 808 萬 5 千元，增加 1 億 6,610 萬 2 千元，增加比率為 13.75%，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增加所致。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14 億 6,723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13 億 5,327 萬 1 千元，增加 1 億 1,396 萬 2 千元，增加比率為 8.42%。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7,448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8,480 萬 2 千元，減少 1,032 萬元，減少比率為 12.17%，主要係受贈收入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四) 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3,924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3,471 萬 2 千元，增加 453 萬元，增加比率為 13.05%，主要係雜項費用配合業務實際需要核實支出所致。

(五) 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5,780 萬 6 千元，較預算分配短絀數 9,509 萬 6 千元，減少 3,729 萬元，減少比率為 39.21%，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執行數 9,732 萬 5 千元，占可用預算分配數 1 億 2,345 萬 7 千元，執行率約 78.83%，主要係因電資大樓電力改善進行中，各系所需配合改善狀況進行搬遷作業致執行率落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本校持續充實各學院之內涵，依自我定位發展成為卓越教學與特色研究兼具的海洋頂尖大學，並依教育目標培育具備基礎與應用能力並兼具人文素養之科技人才，致力於海洋相關領域之學術與應用發展。

1. 培育全人型的現代化社會公民：本校教學目標在培養學生的多元能力，以利其在未來社會中具備優越的競爭力。具體而言，本校欲培養學生具備下列能力：讀寫、表意及資訊處理的基本能力；學習及獨立思考的能力；廣博的通識以及專業深入的知識；優良健全的個人素質包括：有見識、具創意、好學、關懷社會人群。
2. 整合教學資源，發展海洋特色之教學目標：本校教學單位為「海運暨管理學院」、「生命科學院」、「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工學院」、「電機資訊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與「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總共 7 個學院、設有 22 個學系、11 個獨立所；分別為 27 個碩士班、19 個博士班、4 個進修學士班、13 個碩士在職專班（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3. 彈性課程規劃設計、增廣學生學習領域：為使教學課程規劃與設計具備靈活與彈性，特成立各級課程委員會、共同教育委員會審(研)議課程規劃，除做為各系所開課依據外，並為各系所延攬不同專長師資及學生選課之參考。同時為增廣學生學習領域，增加學生畢業後就業機會，積極推動第二專長制度，廣開輔系、雙主修及學分學程課程及跨領域次專長，配合課程規劃與設計，簡化選課方式，使學生選課更具彈性。此外，並辦理教學反應調查，將調查結果提供各系所主管及任課教師作為改進教學，課程安排及優良教師選拔之參考。其衡量指標及學期目標值如下：

衡量指標名稱	學期目標值									
	108		109		110		111		112	
獲得跨領域學分學程證書之累計學生數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1,970	2,130	2,160	2,290	2,350	2,450	2,510	2,610	2,670	2,770

4. 辦理遠距教學與網路教學：為提昇本校整體網路教學環境，至今已投入相當多的人力與經費，目前共分同步遠距教學、非同步遠距教學、教材上網 3 種模式，102 學年度之資料轉移課程共 1,851 門，103 學年度共計上傳 1,159 門課程，104 學年度共計上傳 1,395 門課程，105 學年度共計上傳 1,354 門課程且新系統 TronClass 測試上線，106 學年度新系統 TronClass 正式上線並共計上傳 1,188 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課程，107 學年度共計上傳 1,715 門課程，108 學年度共計上傳 1,786 門課程，109 學年度共計上傳 1,742 門課程，110 學年度共計上傳 1,879 門課程，111 學年度共計上傳 1,828 門課程，此系統為整合行動學習、社群、學習分析的混合式學習平台，讓本校師生有更優質的雲端學習系統。

5. 促進創新教學與強化學習成效：落實教學創新與提升教學品質，推動資訊科技輔助教學、成果導向推動課程、開設產業趨勢課程、完善課業輔導措施，學院教學品質提升、鼓勵成立教師社群及學生自學社群等，並建立課程觀摩資訊系統、激發教師跨域合作，深化學生自我實現能力，以型塑「學習型優質學園」。

學習型優質學園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預計目標)
發展創新教學	推動開放式課程、主題式數位教材開發(3-15分鐘每單元)、磨課師，並將開發成果上架海洋頻道網站供大家使用。另鼓勵教師運用行動載具、雲端互動平台教學等教學方法，促進教學創新與多元發展。	持續推動數位教材分級開發、資訊科技輔助教學、成果導向推動課程、開設產業趨勢課程、跨領域學習，強化教學實踐研究與課程觀摩制度，建立教學改善回饋系統。	持續推動數位教材分級開發、資訊科技輔助教學、成果導向推動課程、開設產業趨勢課程、跨領域學習，強化教學實踐研究與課程觀摩制度，建立教學改善回饋系統，及強化遠距教學課程與數位自學課程發展，精進課程教材及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管導。
積極性補強教學	200 門課	200 門課	200 門課
推動學院教學品質提升計畫	20 個學系參與	23 學系參與	24 學系參與
教師成長社群	成立 21 個跨域教師成長社群。	成立 21 個跨域教師成長社群。	推動成立 22 個跨域教師成長社群。
學生自學社群	90 名	110 名	112 名

6. 強化外語教學，培養優質國際競爭力：為強化學生外語能力，鼓勵本校日間制學士班學生參與英文相關檢定，104 年起採用補助參加指定之校內外英文檢定考試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方式，以在學期間補助 1 次為限。另 108 年度開始獎勵學生成績獎勵金，成績達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中高級標準者補助 500 元優異獎勵金，成績達高級標準者補助特優獎勵金 1 千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截至 3 月)
報名費	補助人數	446	465	396	373	104
	補助金額	223,000	232,500	198,000	186,500	52,000
成績獎勵金	優異人數	124	127	117	84	30
	特優人數	14	13	12	8	9
	補助金額	76,000	76,500	70,500	50,000	24,000

另本校辦理校園多益考試情形如下：

多益校園考試	取得成績人數	通過本校畢業門檻 (550 分以上)	通過門檻比率
111 年 05 月 25 日	22 人	12 人	54.5%
111 年 06 月 04 日	38 人	15 人	39.4%
111 年 06 月 04 日	14 人	10 人	71.4%
111 年 10 月 22 日	292 人	142 人	48.6%
111 年 12 月 03 日	69 人	37 人	53.6%

另自 99 學年度起，設立國際學分學程（海運暨管理學院「海運國際學分學程」、電機資訊學院「電資國際學分學程」、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海洋政策與科技國際學分學程」），採全程英語授課，以提升學生國際競爭力，培育學生跨領域專業能力，111 學年度國際學分學程修課情形如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學分學程學生修課情形一覽表

學程名稱	開設課程數	修課學生人次		
		合計	國別	
			本國	外國
海運國際學分學程	10	218	200	18
應用人工智慧全英語國際學分學程	2	59	56	3
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永續國際學分學程	14	115	28	87
海洋工程國際學分學程	2	42	41	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際學分學程學生修課情形一覽表

學程名稱	開設課程數	修課學生人次		
		合計	國別	
			本國	外國
海運國際學分學程	17	419	341	78
應用人工智慧全英語國際學分學程	1	6	6	0
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永續國際學分學程	15	72	24	48
海洋工程國際學分學程	1	3	3	0
海洋資源與環境生態國際學分學程	8	25	19	6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7. 提高招生名額使用效率：招生名額之分配以考量各系所錄取率、註冊率及師資質量等條件，每年度進行檢討與彈性調整，俾順應社會需求性與趨勢，提高招生名額使用效率。以日間學制招生管道為例，配合教育部多元入學政策，本校繁星推薦及申請入學名額逐年增加。如下表所示：

110-112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各管道名額表

學年度	教育部核定 招生名額	內含名額			原住民外加名額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考試入學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110	名額	313	682	276	46	83
	名額比率	23%	50%	20.3%	-	-
111	名額	313	662	290	46	83
	名額比率	23%	47.4%	20.7%	-	-
112	名額	313	685	269	46	83
	名額比率	22.4%	50%	18.3%	-	-

8. 持續推動有效招生策略，具體行動方案有：加強辦理海洋特色營隊、研擬修訂彈性修業機制、獎勵優秀學生入學、建立與高中職實質合作交流、強化網際網路媒體行銷（例如入口網關鍵字搜尋及網路新聞平台廣告）及平面媒體廣告（包括雜誌專刊、報紙廣告及戶外媒體廣告等），希冀透過多元且積極主動之作為提高本校報考及就讀人數。配合十二年國教 108 新課綱，本校以善盡社會責任的理念，自 111 年起開設「藍海拾貝」高中多元發展培育專班（每屆 2 學期，每學期 13-15 堂課），總計已招生 108 名高中生，期望透過特色課程培養高中生自主學習精神，協助高中學生發展多元表現。

項目	年度		
	110(實際)	111(實際)	112(預估)
高中生蒞校參訪	5 場/470 人	4 場/220 人	12 場/800 人
種子教師校外招生宣導講座	21 場/2,600 人	25 場/2,000 人	36 場/3,000 人
升學博覽會	16 場/4,900 人	19 場/5300 人	40 場/8,000 人
廣告行銷	8 項/58.6 萬元	10 項/58.6 萬元	11 項/58.6 萬
暑期特色營隊	1 隊/60 人	1 隊/60 人	6 隊/249 人
藍海拾貝課程	-	54 人/班	54 人/班

9. 為扶助弱勢學生升學，落實社會照顧責任，於特殊選才及申請入學二項學士班入學管道設有「(經濟)弱勢學生優先錄取機制」、「報名費減免」、「面試交通費住宿費補助機制」，讓具有學習動機卻相對弱勢的學生在更多的招生管道中，擁有更多入學機會，入學後並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提供各項獎補助措施，已達完善扶學目的。

	(經濟)弱勢學生 優先錄取機制	報名費減免	面試交通費、 住宿費補助機制	開始學年度
特殊選才	✓	✓	✓	106
申請入學	✓	✓	✓	105

備註：現行弱勢學生優先錄取機制各學系名額，特殊選才 1 名、申請入學 2~3 名。

其他相關追蹤輔導機制如下：

機制	說明
輔導計畫	<p>本校獲得教育部 104-106 學年度弱勢起飛計畫補助，共獲教育部補助 1,400 萬元，107 年度改由「高教深耕-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計畫辦理，核定 1,513 萬 2 千元(教育部補助 813 萬 2 千元)，108 年度核定經費為 870 萬元(教育部補助 674 萬元)，109 年度核定經費為 730 萬 8 千元(教育部補助 610 萬 8 千元)。110 年度核定經費為 557 萬 9 千元將配合校內單位及教學中心開設之演講、工作坊及各式多元之學習活動，輔導學生吸收未來所需職能，以學習取代工讀。111 年度核定經費為 569 萬 4 千元。112 年獲取核定經費為 681 萬 1 千元。</p> <p>一、課業輔導</p> <p>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的支持下，本校針對學生課業輔導部分，分為基礎課程輔導、專業課程輔導、自學社群輔導等。</p> <p>1. 基礎課程輔導</p> <p>針對較重要的基礎課程之學習成效較低落的學生，落實由高年級之優異學生擔任兼任教學助理，並以課後輔導之方式，協助其提升學習效度。每學期平均開設 80 門補強課程，優先支持英文、化學、物理、生物、微積分及計算機概論等共同基礎科目。</p> <p>本校於 103 年度起實施特殊生學習輔導機制，鎖定技職生、體保生、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其他有需求之學生進行課業輔導，開設微積分、英文、物理、化學、生物相關科目之輔導，選出各科表現優異之兼任教學助理，以小班教學或家教之方式，個別提供學生諮詢及輔導，以有效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未來更將納入其他弱勢學生之輔導需求，開設更多基礎課程供有學習輔導意願之學生進行互動交流。</p> <p>2. 專業課程輔導</p> <p>針對專業課目學習成效較為低落的學生，本校規劃個別輔導機制，搭配本校期中預警機制，及配合各學系自學空間，由學系成績優異之學長姊擔任課業輔導兼任教學助理，針對學習成效較為落後之學生進行一對一諮詢與輔導。未來擬落實由學系追蹤，並規劃進行學系專業科目之個別諮詢輔導小組社群，以個別化之輔導方式，強化弱勢學生之學習成效。</p> <p>3. 自學社群輔導</p> <p>為提倡自主學習風氣，凝聚終身學習氛圍，本校規劃以科目區分之自學社群，如英文自學社群係透過英文科表現優異之同學擔任社群組長，藉由同儕間互相學習與交流，相互學習後組隊報考英文檢定測驗，以增強英文能力。</p> <p>成立「璞玉發光社群」網路社群，藉由現代網路社群力量的傳播，讓學生互相共享多元課程與活動，自主串聯校內外不同學習管道與機會，也形成訊息傳遞的同儕圈。</p> <p>4. 協助弱勢學生學習輔導機制</p> <p>主要致力於由學生的需求及生活型態架構獎助學金的方案，弱勢學生之獎助學金主旨為給予弱勢學生基本之生活扶助，同時給予多方學習管道，促進自我成長，獎學金的建立也應適才適性，考量學生多樣貌之生活模式而設立，璞玉發光獎助學金，從培養學生就業力、就業輔導，希冀最終能扶植在學創業的學生，以下為 112 年度計畫執行成果：</p>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p>(1) 由 112 年共 203 位學生獲獎助學金，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297 萬 8 千元，平均每位學生獲得新臺幣 1 萬 4 千元補助。經問卷調查，獲獎助學金的學生，85.4%利用獎助學金來貼補生活費，66%用來學習新的技能亦或加強語言能力。學習方案中，以磨課師數位學習計畫廣受學生好評，37%的同學回饋因此而減少工讀時間且學習新知能。</p> <p>(2) 由系上或校外實習公司辦理說明會或輔導實習前安全須知，校園徵才博覽會共計 1200 人次參加。鼓勵同學考取證照，提升同學考取證照通過率，獲補助之專業證照如：操作級雷達 ARPA 訓練、船員訓練證書、TOEIC、等 12 張證照。</p> <p>二、對特殊不適應學生輔導工作</p> <p>本校針對疑似特殊不適應學生的關懷方式是以協同輔導的方式進行，由班導師、系教官、系助教及心理師進行協同輔導，流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新生自行勾選「願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的疑似特殊不適應新生名單，併同關懷方式建議表及量表說明，於每年 9 月底、10 月初發送給系主任、班導師或系助教進行同步關懷。2. 諮商輔導組專任心理師搭配兼任心理師及實習心理師，進行全數疑似特殊不適應新生的關懷。3. 將進入諮商及沒有進入諮商的名單，且勾選「願意告知相關輔導人員」的疑似特殊不適應新生名單，分類整理給軍訓室主任教官，作為教官輔導上的參考。 <p>針對疑似特殊不適應新生，本校以多管齊下的方式，達到全方位的校園安全防護及加強輔導。</p> <p>三、其他輔導計畫</p> <p>本校已建立導師制度、實習輔導、職涯規劃與就業媒合之機制，在原有基礎下，可縝密輔助特殊學生在學期間學習與就業問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由各班導師群定期關注，追蹤學生是否融入校園生活及學習發展之狀況。2. 秉持適才適性之教育理念，強調理論與實務的結合，採多元化課程安排，整合跨領域不同背景之業界師資協同教學，並以小班制、實務操作課程來強化學生實作能力。3. 實習輔導方面，本校已規劃企業實習課程，鼓勵各學系利用暑期開授產業實作課程，提供大學部二、三年級同學修讀。該實作課程採取「產學課程連結」與「產學研發合作」攜手並進的創新作法，經由與產業企業之密切合作，透過組織學習的方式，培養未來產業所需之事業菁英。以實務操作課程來強化學生實作能力，強化學生學習機動，並與實務需求接軌，協助學生實習與就業，提昇未來就業成功率。4. 職涯規劃方面，著重提供學生求職面相關資訊與訓練，如就業前之輔導、團隊合作、工作態度、穩定度及抗壓性等軟實力課程，未來也規畫提供弱勢學生完整之職涯輔導，並與 Career 就業情報合作辦理 CPAS 就業職能診斷解測，透過職涯探索與職能診斷，讓學生提早進行職涯規劃。就業媒合方面，每年度安排 6 次之「就業實戰力」課程，講授生涯規劃、求職自傳寫作、面談技巧等。並配合每年舉辦校園徵才系列活動，使學生瞭解各相關產業領域工作。5. 扶助學生就學期間的經濟負擔：為協助特殊選才招生管道入學學生安心就學，本管道學生如符合「教育部各類就學優待減免」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申請資格者，即得依規定申請學雜費減免及校內免費住宿。另學生尚得依個別需求，申請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及服務學習助學金，以俾減輕就學階段經濟壓力並增進未來就業之經驗與技能。 <p>本校積極補助學生出國，學生可以至姊妹校取得雙聯學位，或短期進修，讓有海洋特殊專才學生可以增加國際視野，放眼全世界。</p>
追蹤分析機制	<p>1. 校級單位</p> <p>(1) 成績分析：本校長期分析學士班不同管道入學學生之成績表現。而經由本項招生入學的學生更會將其入學後之在校成績進行追蹤分析，並結合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加以建檔保留。</p>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2)非學業表現：分析在校社團參與、交換學生等資料，不以學業成績為唯一評斷基準，以完整了解學生在校表現情形。				
	2. 系級單位 學系方面可掌握學生競賽獲獎、學生社團參與、服務學習、與同學相處等狀況，對於特殊學生均提出個案說明，以了解學生在校就學之非學業表現情況。				
資源 分析	本校提供學生各類輔導機制及權責單位說明如下：				
	各類輔導 機制	權責 單位	人 力	各類輔導機制說明	成效追蹤機制說明
	課業輔 導之協 助	教務處 教學中心	3	1. 基礎課程輔導	將特殊學生資料建檔，視實際需要將各項課業輔導方案之注入，並將部分課程拍攝成影片，逐漸以線上及數位工具追蹤學習成效。
				2. 專業課程輔導	
				3. 自學社群輔導	
				4. 相關軟硬體資源提供	
	生活助學 之協助	教務處 教學中心	3	關懷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募款基金、璞玉發光助學金	配合校內單位及中心開設之演講、工作坊及線上學習活動等，讓學生學習未來所需職能，且於企業安心實習，最後得以達到學習取代工讀之目的。
	實習機會 之提供	教務處 實習暨就 業輔導組	3	企業實習課程 短期參訪見習輔導 學生企業實習計畫	落實實習評量，藉由業主與導師之交叉評量，促進學生迅速累積實作能力。
職涯規劃 與輔導之 協助	教務處實 習暨就業 輔導組、學 務處諮商 輔導組	15	1. 性向測驗 2. 就業前就業力訓練 3. 就業前之心態輔導	依對象進行資料蒐集與追蹤，以掌握學生職涯輔導狀況，給予適切之輔導規劃。	
就業機會 媒合	教務處 實習暨就 業輔導組	3	1. 就業職能系列講座 2. 校園徵才博覽會 3. 職場體驗	依年度進行媒合情況及職種統計等，以利後續畢業生及雇主滿意度追蹤事項。	
社會回饋	教務處 教學中心	2	1. 服務學習平台 2. 全人護照平台	透過平台記錄學生活動參與情形，掌握其學習狀況，藉由活動參與之歷程累積，增進反思，進而幫助社會。	

10. 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及獎勵辦法」，以激勵教師熱忱；依據教學評鑑調查結果及其它教學指標，作為評分項目，經遴選委員會評選，遴選出「教學傑出獎」及「教學優良獎」。另外並經公正程序遴選「學術優良教師」、「產學研究成就獎」與「特聘教授」，得獎人經公開場合予以表揚，以提昇教學、研究，及激勵教師之教學熱忱，未來將持續辦理。

(1) 歷屆教學優良教師得獎人數

學年度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總計
推薦制	3	3	3	2	2	1	1	1	1	2	1	2	2	2	2	28
遴選制	7	7	8	6	6	5	5	5	5	4	5	4	6	6	6	85
合計	10	10	11	8	8	6	6	6	6	6	6	6	8	8	8	11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2) 歷屆傑出教學教師得獎人數

學年度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總計
人數	3	2	2	3	3	3	1	1	1	1	1	1	1	1	24

11. 全面實施教學評鑑，以提昇教學品質：88 學年度起針對所有課程全面實施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自 9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採學生上網填寫問卷，為落實提升教學評鑑回收率，本校均設有多項獎勵辦法（系所、班級及個人等獎勵）。檢附近年之回收率（供參酌），問卷結果及學生意見回饋將作為教師評鑑、升等之參考依據。

年度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學期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回收率(%)	77.52	72.18	77.82	76.77	77.48	69.84	75.83	73.90	79.89	73.22	73.43	72.42	68.69	61.68

12. 為健全本校評鑑制度，推動校務發展、提升教育品質、增進辦學績效及強化自我改善機制，其藉由週期性評鑑以達成教學品質之提升，並供作資源分配之參考依據。本校積極推行校務評鑑、學院 / 系所教學品保(評鑑)及工程認證：

- (1) 第三週期校務評鑑之前置作業為 113 年 1~2 月撰寫校務評鑑實施計畫書，3 月辦理指導委員會，4 月召開實施計畫說明會，5~9 月彙整各單位資料，完成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11 月辦理自我評鑑實地訪評，高教評鑑中心則安排於 114 上半年度，預計於 2 月提交自評報告，5~6 月進行實地訪評，115 年 1 月公布結果。
- (2) 第二週期院 / 系級教學品保(評鑑)於 109 年 3 月辦理「110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採購案公開招標作業(24 個系所)，並於 109 年 4 月 30 日與高教評鑑中心完成簽約。109 年 8 月至 110 年 5 月間，分別成立校內各級(系級、院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並召開會議審議所屬單位之自我評鑑報告書。110 年 7 月中旬前將各系所自評報告書提送校級自評執行工作小組委員審定，各系所自評報告書將於 110 年 8 月 16 日函送予高教評鑑中心；並安排於 110 年 11 月 26 日(五)至 12 月 1 日(三)進行系所實地訪評。111 年 3 月 31 日公告認可結果，商船學系等 20 個系所通過六年、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海洋生物科技博(碩)士學位學程、輪機工程學系等 4 個系通過三年。各單位需於 114 年 2 月 15 日前提提交自我改善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列入下周期之評鑑參考。
- (3) 110 年計有 6 學系(包含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及河海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資訊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程學系)申請工程認證。110年7月31日各系所報告書將於110年7月31日函送予IEET，而IEET將於110年11月15日(一)至11月16日(二)進行實地訪評作業。於111年2月21日發函通知本校各系所認證之結果，6學系皆通過六年，通過認證系所已於111年7月31日至認證作業系統(AMS)提交「持續改善規劃書」。

13. 建置完善畢業生流向資料庫：建購「畢業生流向暨雇主滿意度問卷調查平台」，將本校畢業生流向資料移轉至系統建立資料庫，以有效掌握畢業後2~5年畢業生就業情形。111年度就業情形調查率為64%，預計112年度就業情形調查率可達至66%。
14. 辦理職涯發展講座與就業相關活動，以加強就業力，提升就業率：輔導同學瞭解職場相關產業發展趨勢，以及早做好就業準備；透過實地參訪的接觸及相關就業講座，以拓廣就業市場的視野；112年度因應疫情漸緩，恢復辦理10場雇主徵才說明會及60家企業徵才博覽會、2場次企業參訪、6場實體職涯工作坊。預計113年度將辦理12場雇主徵才說明會、3場企業參訪、6場職涯講座，輔以3場職涯工作坊及65家企業徵才博覽會。
15. 為培育理論與實務兼俱人才，使各系學生畢業後快速勝任工作進入情況，除校內各項實驗及工廠實作外，校外船上、陸上公司行號及工廠之實習亦非常重視，並與各大海運公司、航空公司、港務公司、造船廠、機械工廠、養殖場(公司)、食品公司、研究機構等單位等建立良好之產學及建教合作關係。112年統計至112年5月底止約196位左右學生至校外實習，本校為學生投保實習平安保險，教師不定期至實習場所訪視，以保障學生在校外實習安全，並積極爭取學生企業實習計畫，提供學生更多元化實習機構，預計112年度約1,000名學生至校外實習，增長學驗，尤以商船、輪機、環漁之海上實習更為重視。
16. 培育高等教育人才，強化及持續推動以下政策，以確保學生學習效度。項目如下：(1) 持續推學習預警機制：持續落實期中預警之後續追蹤與確實執行畢業預警機制，以確保學生學習效度、提升學生畢業人數。(2) 適性發展以降低休退學人數：透過規範的修正，提供學生更多元、適性、自主學習的方向，以降低休退學人數，包含廢止二一退學制度、降低申請雙主修資格及修課限制門檻、自主決定申請輔系學期、每學期舉辦轉系考試及提供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不限期申請。(3) 鼓勵跨領域多元學習管道：建立跨領域次專長制度，推動特色學分學程、微學程及暑期第三期課程，完成修畢即可領學分學程證明書。106學年度培育高等教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育人才共 8,652 人，107 學年度培育高等教育人才共 8,655 人，108 學年度培育高等教育人才共 8,838 人，109 學年度培育高等教育人才共約 8,905 人，110 學年度培育高等教育人才共約 9,068 人，預估 111 學年度培育高等教育人才共約 9,167 人。

(二) 研究目標

1. 提昇研究競爭力：本校致力於深化創新研發能力，建立學校整體團隊文化，厚植學校發展潛能，將教師個人研究做橫向整合。以研究中心為運作模式建立研究團隊，推動跨領域之整合型計畫。同時訂定獎勵措施如「研究中心產學績優獎勵辦法」及「校長設備費-基礎教學暨研發專款補助辦法」，運用於補助「跨領域之整合型計畫」、「國外知名大學學術合作」及「研究機構學術合作」…等，每年定期檢視研究中心運作情形與績效，鼓勵研究團隊之建立並發展具競爭力之研究領域。在延攬人才方面，訂定人才延攬獎勵措施及機制，以延攬海內外傑出人才。積極推動產學合作，重視成果產出與專利權應用，拓展具開發價值之海洋資源，並鑽研社會專注之海洋資源開發與研究，善盡大學社會責任。規劃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融入研發議題，教師承接計畫需於「研發處-計畫管理暨獎勵補助系統」勾選對應之 SDGs 指標，有效掌握教師研究領域對接 SDGs 發展現況並落實永續發展目標。此外，推動大規模跨領域與跨校合作，建構海洋學術機構與研究單位之合作平台，推動校際、國際名校策略聯盟與學術交流，建立國際化海洋特色研究，提升國際接軌實力。
2. 強化獎勵學術研究：本校「教學研究人員論文發表補助案件」111 年共計 225 件，補助金額共計 550 萬 6,510 元，112 年預計 240 件，預估補助金額共計 590 萬，113 年預計 260 件，預估補助金額 640 萬元。另訂有「補助教學研究人員研究計畫實施辦法」，補助未獲任何單位研究經費補助之本校專任教學研究人員積極參與研究工作，激發校內研究風氣。111 年本校補助教學研究人員研究計畫案共計 15 件補助金額共 213 萬 9,080 元，112 年預估 15 件補助經費 225 萬元，113 年預估 15 件補助經費 225 萬元；111 年度論文著作於 SCI、SSCI 等國際知名期刊發表達 758 篇論文，112 年度論文著作預計發表 728 篇論文，113 年度預估發表 720 篇論文。
3. 連結學術機構合作，提昇研究視野：為強化與國內外知名學府交流，實踐國內外合作關係進而締結合作培育人才協定。鼓勵學生出席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本校制定「學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補助學生出席國際會議之機票費、註冊費及生活費，擴展學生國際研究視野。教師方面訂有「教學研究人員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及國際短期學術訓練補助辦法」及「教學研究人員赴國外姊妹校學術交流活動補助辦法」，鼓勵教師積極參與國際學術會議，促進姊妹校間學術交流活動，增加學術合作機會。112 年度因國際疫情逐漸趨緩，本校教學研究人員截至 112 年 5 月申請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及國際短期學術訓練共 2 件申請案通過；112 年 1 月至 5 月共 11 名研究生獲國科會補助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38 萬 6,000 元。另本校補助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學術論文人數截至 5 月，共 15 名研究生獲補助，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37 萬 1,787 元。113 年本校補助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學術論文預計補助 80 人次，預估金額為新臺幣 120 萬元；113 年本校教學研究人員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及國際短期學術訓練補助案，預計補助 25 人次，預估金額為新臺幣 80 萬元；113 年度本校教師赴國外姊妹校交流人數預計補助 25 人次，預估金額新臺幣 80 萬元。

4. 研發成果之管理及推廣：依據本校所訂定之「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作業細則」，協助教師將其研究成果以本校名義申請專利及技術移轉，並補助專利申請及維護相關費用。本校通過農委會研發成果管理制度評鑑，及國科會補助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的支持下，積極不斷開發案源提升專利品質，在疫情肆虐的時空背景下，仍穩定技術移轉案件數量及金額。113 年度將深耕目前科技應用需求度較高之技術領域，例如綠能科技、ESG 循環科技、海洋生技、水下工程、5G 通訊、影像辨識、大數據分析、人工智慧物聯網應用等科技技術之技術探勘與智慧財產保護及推廣，期開創產學與技轉案之新亮點。
5. 本校與陽明交通大學結盟為科研成果產業化平臺夥伴學校，主要合作內容包括技術商業化市場潛力評估、創新模式分享應用、商轉設計與商業模式輔導，共同為推動教師研發成果技術新創商業化而努力。已成功協助本校教師技術商業轉換成新創企業有 5 家之實，本校亦從中取得技術股權，並依法上繳科發基金。未來這 5 家新創企業如順利 IPO，甚而可能成為水產品界之台積電，將不僅讓國人享有安心、安全的健康水產品或衍生商品使用之外，更能为本校帶來一定比例的收益。113 年將持續推動教師團隊技術商業化與創新創業服務，以技術商業化應用為目標，建構學校研發科技成果通往產業應用的嫁接平臺，讓科研成果落實產業造福社會人民福祉。

113 年的後疫情時代，本校產學營運總中心於國內將更加積極舉辦產業交流會，聚集中小企業公司及有意願投入之相關廠商，形成產業專家平台與廠商聚落。可以更緊密的結合研究團隊及企業，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串連產業上、下游廠商與企業，帶動企業及產業技術力提升，藉此不僅本校產學合作案與技術移轉案質與量可提升，更期待促進產業競爭力與產業經濟價值。

本校產學營運總中心於國際產學合作方面，仍以配合國家政策為主要方向，持續深耕在越南、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緬甸等南向國家交流互動。查訪南向國家的技術需求與商機，協助本校會員廠商及教師技術成果推廣至當地，將藉由技術教師尋訪當地廠商，以及產總中心協助參加國際發明展、商品展與技術展示會，以強化我國廠商及本校教師的國際知名度，共同爭取國際訂單與產學合作，以提升行產學合作或技術移轉之成效，達學術與產業結合之雙贏目標。

產學營運總中心 113 年將配合本校已籌建之桃園產學分部-海洋環境暨藻礁中心設立海洋創新育成辦公室，負責規劃與執行與桃園當地產業之間的產學合作以及新創育成業務，擴充本校學生實作場域，讓更多海大學生可以加入進駐廠商企業，進行產業實習。期促進地方消費，帶動地區經濟繁榮，也為未來的當地產業發展與環境保育帶來新的榮景。將以幫助傳產升級與環保永續，協助新創、創造新產業為首要目標。

6. 近年來在本校教師積極投入研究工作並與各產業界建立良好互動關係下，逐步達到產、官、學交流之目標。111 年度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計畫統計 1,431 件，金額為 12 億 5,571 萬元；112 年度預計 1,400 件，金額約 12 億元；113 年度預計 1,420 件，金額約 12 億 2,000 萬元。
7. 創新全球教育思維：具體落實並執行學術交流協議書之合作交流項目，積極爭取校外國際學術交流活動經費補助，以期拓展國際教育與學術研究交流空間。

迄今，已與法國里爾大學、美國辛辛那提大學、英國史旺西大學、韓國濟州大學、日本長崎大學與大陸地區福州大學、中國海洋大學等優良校院合作辦理並推動雙聯學制；與歐美、東南亞等地區優秀學校積極建立合作關係；與日本北海道大學 (Hokkaido University)、東京海洋大學 (Tokyo University of 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三重大學 (Mie University)、高知大學 (Kochi University)、神奈川大學 (Kanagawa University)、芝浦工業大學 (Shibaur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神戶大學 (Kobe University)、長崎大學 (Nagasaki University)、九州大學 (Kyushu University)、琉球大學 (University of Ryukyus)、韓國仁川大學 (Incheon National University)、中央大學 (Chung-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Ang University)、釜慶大學(Pukyong National University)、韓國海洋大學(Korea Maritime and Ocean University)、美國西來大學(University of the West)、克拉克森大學(Clarkson University)、紐約州立大學海運學院(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aritime College)、加拿大紐芬蘭紀念大學(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維爾茲堡－施韋因富科技大學(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Würzburg-Schweinfurt)、法國里爾大學(Lille University)、卡昂大學(University of Caen Normandy)、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University of Malaya)、拉曼大學(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越南肯特大學(Can Tho University)、越南海事大學(Vietnam Maritime University)等姐妹校辦理半年至 1 年之交換學生計畫，透過建立國際學術研究交流之平台，深植多元文化教學。

此外，亦積極推動與國外學術機構之交流互訪活動，冀透過國際學術研究專題演講、學術交流座談會、教授互訪、校際參訪、暑期遊學等活動，建構持續性對話機制，形成國際化網絡，提昇海大教職員生國際活動參與能力，增加國際視野，提高國際競爭力並積極投入全球高等教育與國際學術研究領域。

112 年赴海外姐妹校交換（含寒暑期研習）之學生計 113 名，本校亦積極爭取海外學生至本校研修之機會，112 年在學之外籍生合計 138 位，主要來自東南亞國家。113 年預估入學之外籍新生約 130 位。

112 年疫情趨緩、邊境開放，本校與國外姐妹校及學術機構之交流蓬勃發展，截至 6 月中旬線上暨實體交流已達 14 場次。

(三) 學生服務與學習目標

1. 深植友善校園氛圍、健全輔導網絡：結合「全人學習護照」研習時數，辦理 7 週「大一學習促進課程」，配合新生心理普測之實施、二一學分不及格生之關懷，及 30 場次心理衛生活動、3 場次導師知能會議之舉辦，以強化學生支持系統。針對心理困擾學生提供諮商、個案研討與轉介，預定全年諮商 800 人次。
2. 培養學生社團人才、辦理特色活動活絡校園：輔導 95 個社團、4 個志工團體及 4 個學生自治組織之運作，辦理 400 場次學生課外活動、帶動中小學發展約 520 人次、服務學習及教育優先區活動 10 場次及特色活動 6 場次。另新增結合本校馬祖校區之當地資源與社區連結活動，以提昇學生各項軟實力，培養領導、創新、多元及溝通能力，增進學生民主與倫理素養。
3. 完善經濟助學措施、設置各項獎助學金：提供適切之各項就學扶助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機制及獎助學金，鼓勵成績優異及經濟、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輔導學生充分適性發展，落實社會公平正義，有效促進社會階層流動，112 年度獲益學生人數 8,813 人，113 年度預期獲益學生 9,200 人。

4. 形塑學習型住宿社群、建構自主管理住宿環境：推動多功能宿舍運作，落實宿民自助互助的社群生活學習。針對 2,700 名住宿生，推動 5 項生活教育方案、6 場次主題活動、宿舍幹部傳承、訓練活動及防災疏散演練等，預計 3,900 人次參與。經由宿舍康樂性、教育性活動，以落實生活、品德及法治教育，培育學生軟實力與健全成熟品格，營造良好生活作息氛圍，提升住宿同學自我保護、自主管理能力，達成學生宿舍生活教育與多元學習之功能。
5. 營造健康促進校園，維護餐飲衛生環境：透過 98% 新生健康檢查率，以及早進行異常之追蹤矯正及輔導，落實學生健康管理。因應學生體位過重並結合菸害防制及愛滋防制等健康議題，持續推動健康促進活動，提昇教職員工生健康知能，預計參與達 800 人次。實施餐飲場所衛生檢查 550 家次，餐具衛生抽驗 800 檢體數，年度食品抽驗 20 件，並強化從業人員衛生教育 4 場次，確保餐飲服務品質，共同營造健康校園。
6. 健全校園安全機制，落實學生生活照護：參與複合式防災演練、交通與消防安全、反詐騙及推動防制藥物濫用等宣導活動計 1,200 人次，期能增進學生安全知能。在學僑生事務及僑生生活輔導，計 1,500 人次。另校安中心值勤任務，落實 24 小時緊急應變待命值勤，以維護校園安全。
7. 多元文化學習，國際宏觀視野：為使境外生融入本國文化，開拓學生視野與創新能力，達營造多元學習環境與培養國際視野、增強競爭之目的，除輔導境外生參與地區活動、服務社區小學外，113 年預計辦理文化之旅 2 場次、節慶活動 6 場次。

(四) 國際化之推動目標

1. 擴大招收境外生及提昇海大知名度：積極參與國內及東南亞海外地區教育展，善用各項電子行銷平台，宣揚本校海洋特色及教學理念，吸引外國優秀學子赴本校就讀，預計 113 年度境外生總人數達 600 名。
2. 促進國際及大陸地區合作交流：強化國際合作協定，透過系院的推廣，施行 6 個月以下的短期研修、6 個月至 1 年的交換生制度，增進校際間實質交流，以此深耕，進一步發展洽簽雙聯學制，113 年預計國外及大陸地區學生來校研修人數為 50 人、新簽訂姐妹院 5 所及姐妹校數達 110 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3. 落實境外生輔導:預計辦理境外生新生入學講座 2 場,宣導最新政府法規及措施、學校組織及各項業務流程,協助其校園之生活,以及福利權益之維護與爭取;入學後預計辦理 18 場次文化交流活動,促進境外生與本地生文化交流與學習。
4. 建立雙語友善校園環境:推行全校行政與學術單位之國際學生法規與活動相關資訊英語化;舉行異國文化美食展,由境外生辦理 2 場異國文化美食週,根據不同的風俗文化打造異國家鄉美食,讓境外與本地生體驗不同國情。

(五)圖書與資訊服務目標

1. 為傳播本校老師研究成果,並利多方推廣及利用,以研究者為角度進行資料蒐集及建置。於 110 年度建置「海大研究人才庫」,並持續透過 WOS、老師提供等管道進行研究成果蒐集及建置。至 112 年 6 月為止收錄研究人員資料 482 位、研究成果共 17,629 筆及申請計畫 7,187 筆。
2. 活化圖書館現有實體空間之利用,並廣續辦理圖書館館舍閱覽區環境整潔,以提升圖書館環境品質。
3. 推廣圖書資源利用,提昇資訊素養知能:舉辦各式圖書資源利用講習說明會,包括:結合大一學習促進課程之認識圖書館、協助研究生瞭解學校資源之學會資料怎麼找、強化專業資源學習之資料庫說明會等。同時為外籍生舉辦英文講習(Library Orientation)活動、受理客製化課程內容申請、學科館員服務等,行銷服務資源並提昇資訊素養。113 年度預計辦理 40 場說明會。
4. 持續強化各系所專業館藏,建置豐富特色資源以支援師生教學研究:積極加入國內各學術機構之採購聯盟,進行有效能之採購,以提昇師生可利用之館藏資源。113 年預計達成每位師生擁有平均圖書冊數達 65 冊(含電子書),較 112 年度總圖書冊數增加超過 12,000 冊(含電子書)。
5. 維護教學務系統之軟硬體設備並逐年更新效能低且耗電之軟硬體設備,分年進行老舊系統功能升級,以系統使用介面響應式網頁化、軟硬體資訊環境升級和資料庫升級來進行系統優化,以延長原有系統之生命週期,亦供未來各式校務行政 e 化需求提供彈性的軟硬體服務環境。
6. 因應校內系統各自建立,故其資料和運作將侷限於各自系統上,除增加使用者要重覆填寫資料外,另無法進行跨系統資料分析,為解決前述問題,除陸續將缺乏系統維護之系統整併至教學務系統;並建立一個資料交換平台,持續收集和交換資料,提供跨系統資料分析。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7. 購買及續租教學使用軟體：升級及續租專業軟體可與教學教材內容結合，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且助於未來就業競爭力。
8. 維護 TronClass 數位學習平台：利用虛擬化技術整合伺服器及提升靈活度，減少空間及耗電量，以降低維運成本；根據使用之需求擴增系統資源，並增加備份備援機制，以及強化災難復原能力；保固期過後持續辦理維護合約以確保服務正常運作。
9. 加強資安防護基礎建設，建置資安情資分析及防禦系統，偵測及阻擋內、外部不正常連線，以降低資通系統風險。另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將導入新版 ISO 27001:2022 管理制度，並針對資通系統落實安全性檢測等資安服務，著重落實全校人員資安教育訓練。
10. 持續加強雲端電腦教室服務：擴增雲端電腦教室使用資源、增加最大同時使用人數授權以利於更多課程使用、加裝 GPU 繪圖顯示卡以利於繪圖軟體課程使用。
11. 目前校內核心交換器僅有一台，若遇設備故障即可能導致全校網路停擺。113 年計畫建置核心網路交換器堆疊(Stack)備援機制，採用兩台核心交換器，使其單一台故障時，另一台可提供網路備援，避免全校網路斷網。
12. 持續汰舊換新校園無線網路硬體設備：舊有 66 個校園無線網路熱點於 102 年 12 月建置開始使用至今，部分熱點故障不堪使用，已於 109 年到 112 年間陸續汰換老舊或更換故障熱點，目前尚有 32 處老舊熱點將持續規劃於 113 年汰換及擴增無線網路熱點。
13. 持續推動圖書館智慧化(圖書館智取櫃、閱讀區空調暨燈光智慧控制、資料倉儲系統增值服務等)，運用最新資訊技術，整合外在系統如 LINE NOTIFY 等，提供更即時、客製化訊息通知以及智取櫃取預約書、完善提供無人圖書館概念等，讓本校教職員更多元、更便捷、更舒適服務使用，並降低服務的人力與成本。
14. 深化藝術體驗的教育、設計感受力、創造力的藝術學習方式，讓藝術也能實踐於生活與促進美感素養。結合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之展演外，透過「美術館巡禮體驗教育」、「工作坊與藝術創新設計」和「藝術家講座」等規劃，增進本校學生之審美和鑑賞能力。

(六)改善校園環境

1. 依行政院頒佈「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持續訂定 113 年度節能措施；為改善節能系統設備，持續增置「能資源管理系統」及進行高低壓電力系統等設備改善，使本校邁向智慧化管控，積極節能。
2. 工程方面
 - (1)持續辦理 A. 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驗收及結案；B. 桃園產學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分部海洋環境暨藻礁中心新建工程；C. 桃園產學分部產學育成中心新建工程。

- (2) 為改善校園環境及維護校園建物安全，辦理第一餐廳及濱海變電站屋頂防水工程、海空大樓廁所整修工程、體育館室內跑道窗框維修、游泳池小池屋頂除鏽及鏽蝕浪板更換、男一宿舍靠外側道路窗戶更新工程。
3. 創造安全、舒適、永續的校園環境：持續辦理校園環境綠美化、環境清潔維護及廢棄物清運、公共區域飲水機維護保養、消防及廣播設備安全設施管理維護、「海大雨水公園」環境教育教學推廣活動並開設環境教育人員訓練課程。

(七) 服務社會目標

1. 本校對於建構優質創業校園環境一直是不遺餘力，結合教育部、經濟部及國科會等政府部會之創業輔導與補助資源，提供學生創業所需之基本知能。產學營運總中心於每月固定辦理創意、創新、創業相關講座，邀請校內具有豐富經驗及校外創意、創新點子不凡之業師與學生進行交流。未來將結合基隆市政府資源，持續建構優質校園創業環境與輔導在地青年創業種子萌芽，讓鼓勵創新創意無限伸展的同時，也能提供創業者面對資本主義市場摧殘與挑戰的堅強後盾。
2. 推廣終身學習：持續推動政府終身學習目標，113 年度預計開設 35 班次。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計編列 3 億 5,138 萬 3 千元，其中分年性項目 1 億 2,177 萬元，一次性項目 2 億 2,961 萬 3 千元，並由營運資金支應 2 億 5,560 萬 9 千元及國庫撥款支應 9,577 萬 4 千元，編列項目如下：

1. 分年性項目

房屋及建築 1 億 2,177 萬元，為辦理桃園產學分部海洋環境暨藻礁中心新建工程及桃園產學分部產學育成中心新建工程所需經費。

2. 一次性項目

(1) 房屋及建築 1,900 萬元，為辦理電綜大樓增設供電系統、體育館室內跑道窗框維修及游泳池小池屋頂除鏽及鏽蝕浪板更等工程所需經費。

(2) 機械及設備 1 億 3,931 萬 4 千元，主要為教學研究用之儀器設備及資訊設備之增購及汰舊換新所需【其中教育部補助高等教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育深耕計畫 1,814 萬 7 千元】。

(4)交通及運輸設備 1,158 萬元，係為教學研究所需視訊等相關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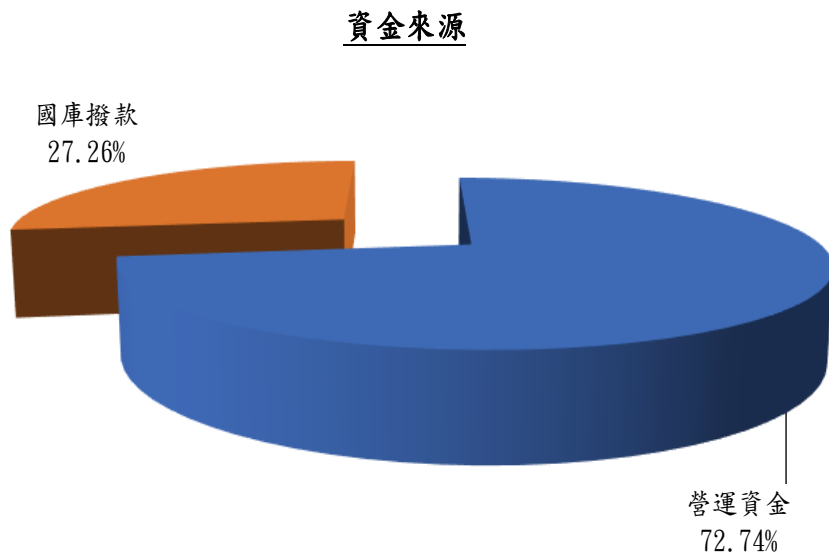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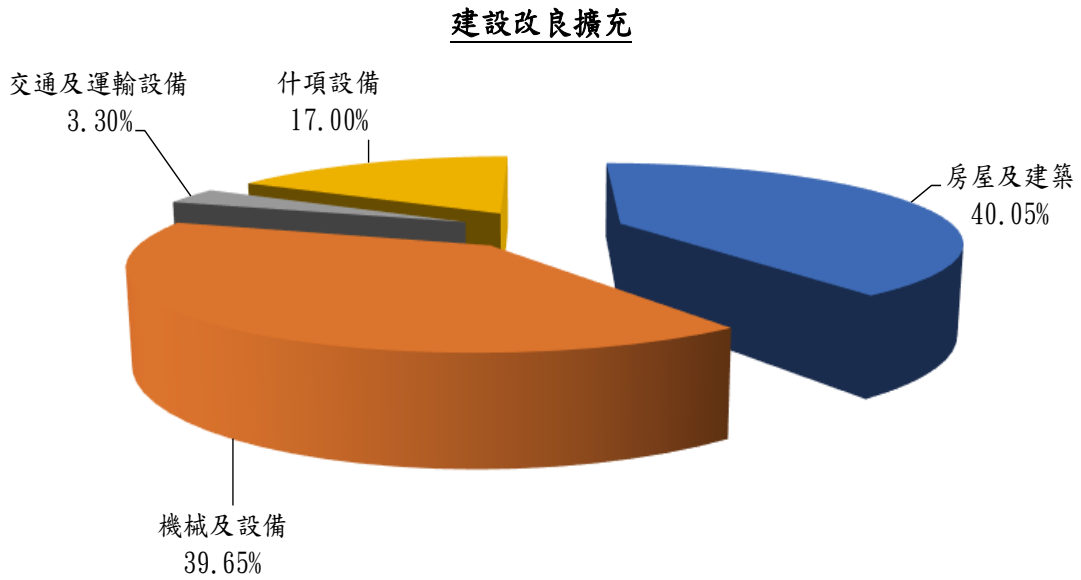
(5)什項設備 5,971 萬 9 千元，主要係教學相關事務設備及辦公設備之汰換及增購所需。

(二)113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1

113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3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3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1,383	營運資金	255,609
房屋及建築	140,770	國庫撥款	95,774
機械及設備	139,3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580		
什項設備	59,719		
合 計	351,383	合 計	351,38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肆、預算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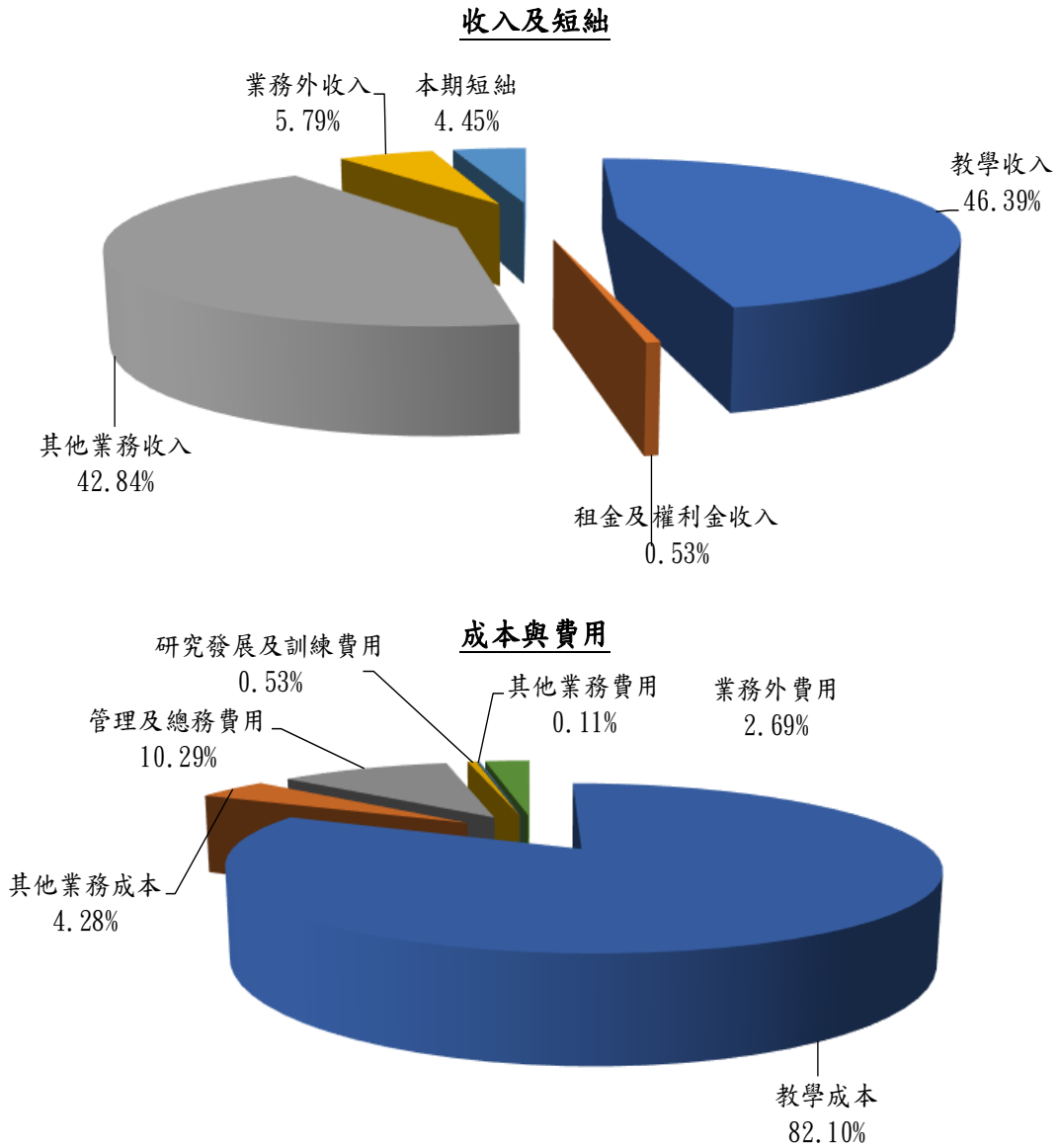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25 億 3,482 萬 2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4 億 2,715 萬 5 千元，增加 1 億 766 萬 7 千元，約 4.44%，主要係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27 億 4,805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 億 4,243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562 萬元，約 4.00%，主要係因調薪造成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 1 億 6,36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6,071 萬元，增加 289 萬 3 千元，約 1.80%，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7,598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946 萬元，增加 652 萬 9 千元，約 9.40%，為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1 億 2,561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1 億 2,402 萬 7 千元，增加 158 萬 9 千元，約 1.28%，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增加所致。
- (六)本年度及最近五年收入、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 2、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2

113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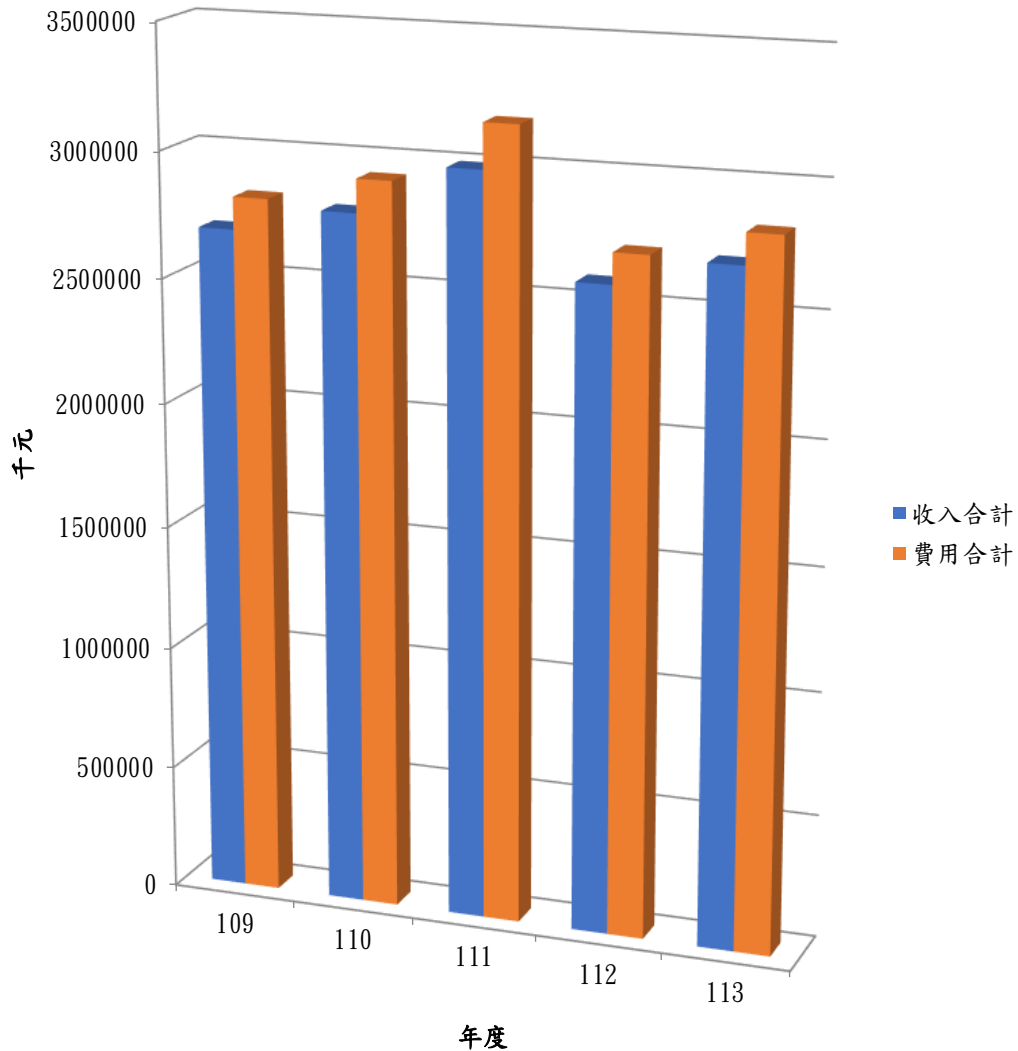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3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3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2,534,822	業務成本與費用	2,748,052
教學收入	1,309,905	教學成本	2,318,27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5,000	其他業務成本	120,856
其他業務收入	1,209,917	管理及總務費用	290,680
業務外收入	163,603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5,000
本期短絀	125,616	其他業務費用	3,240
		業務外費用	75,989
收入及短絀總額	2,824,041	成本、費用總額	2,824,04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年度決算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預算	113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2,518,594	2,642,746	2,813,214	2,427,155	2,534,822
業務外收入		171,635	146,258	176,682	160,710	163,603
收入合計		2,690,229	2,789,004	2,989,896	2,587,865	2,698,425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2,726,286	2,817,864	3,042,508	2,642,432	2,748,052
業務外費用		93,128	105,398	127,979	69,460	75,989
費用合計		2,819,414	2,923,262	3,170,487	2,711,892	2,824,041
本期餘絀		-129,185	-134,258	-180,591	-124,027	-125,616

註：109至111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2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1 億 2,561 萬 6 千元。
- (二)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9,160 萬 7 千元。
- (三)填補短絀撥用公積 3,246 萬 5 千元及折減基金 1 億 8,475 萬 8 千元。
- (四)經以上分配後本年度待填補之短絀 0 元。
- (五)本年度無賸餘分配。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8,271 萬 2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1 億 2,561 萬 6 千元。
 2. 利息股利之調整 2,069 萬 7 千元，包括利息收入 1,843 萬 5 千元、股利收入 226 萬 2 千元。
 3. 調整項目 3 億 2,560 萬 8 千元，包括折舊、減損及折耗 3 億 690 萬 6 千元；攤銷 4,975 萬 5 千元；其他淨減 3,105 萬 3 千元(含提撥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288 萬 4 千元、其他政府機關專案型補助資本支出及民間指定資本支出捐贈隨折舊提列轉其他補助收入 2,346 萬 7 千元及受贈收入 1,047 萬元)。
 4. 收取利息 1,155 千元。
 5. 收取股利 2,262 千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 億 258 萬 4 千元，包括
 1. 收取利息 1,728 萬元。
 2.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480 萬 4 千元，包括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3,192 萬元；提撥退休離職準備金 288 萬 4 千元。
 3.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3 億 5,138 萬 3 千元。
 4.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367 萬 7 千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9,897 萬 7 千元，係國庫增撥基金【含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 4,812 萬 7 千元、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2,135 萬元、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 450 萬元及教育部其他專案型補助設備 2,500 萬元】。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 億 2,089 萬 5 千元。
-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2,183 萬 3 千元。
-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93 萬 8 千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2,813,214	業務收入	1,205,617	1,329,205	2,534,822	100.00	2,427,155	107,667	4.44
1,586,098	教學收入		1,309,905	1,309,905	51.68	1,280,961	28,944	2.26
491,989	學雜費收入		480,418	480,418	18.95	480,374	44	0.01
-21,690	學雜費減免		-21,400	-21,400	-0.84	-20,300	-1,100	5.42
1,112,759	建教合作收入		850,000	850,000	33.53	820,000	30,000	3.66
3,041	推廣教育收入		887	887	0.03	887		-
8,428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5,000	15,000	0.59	14,300	700	4.90
8,428	權利金收入		15,000	15,000	0.59	14,300	700	4.90
1,218,687	其他業務收入	1,205,617	4,300	1,209,917	47.73	1,131,894	78,023	6.89
903,221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978,248		978,248	38.59	912,347	65,901	7.22
309,735	其他補助收入	227,369		227,369	8.97	214,217	13,152	6.14
5,731	雜項業務收入		4,300	4,300	0.17	5,330	-1,030	-19.32
3,042,50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27,746	1,420,306	2,748,052	108.41	2,642,432	105,620	4.00
2,540,606	教學成本	1,102,006	1,216,270	2,318,276	91.46	2,210,917	107,359	4.86
1,529,438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102,006	450,649	1,552,655	61.25	1,472,296	80,359	5.46
1,009,463	建教合作成本		765,000	765,000	30.18	738,000	27,000	3.66
1,705	推廣教育成本		621	621	0.02	621		-
172,275	其他業務成本	75,486	45,370	120,856	4.77	122,036	-1,180	-0.97
172,275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75,486	45,370	120,856	4.77	122,036	-1,180	-0.97
316,121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8,790	151,890	290,680	11.47	290,539	141	0.05
316,12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38,790	151,890	290,680	11.47	290,539	141	0.05
9,955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1,464	3,536	15,000	0.59	15,000		-
9,955	研究發展費用	11,464	3,536	15,000	0.59	15,000		-
3,550	其他業務費用		3,240	3,240	0.13	3,940	-700	-17.77
3,550	雜項業務費用		3,240	3,240	0.13	3,940	-700	-17.77
-229,294	業務賸餘(短絀)	-122,129	-91,101	-213,230	-8.41	-215,277	2,047	-0.95
176,682	業務外收入		163,603	163,603	6.45	160,710	2,893	1.80
27,527	財務收入		20,697	20,697	0.82	11,904	8,793	73.87
18,330	利息收入		18,435	18,435	0.73	11,454	6,981	60.95
2,590	投資賸餘		2,262	2,262	0.09	450	1,812	402.67
6,607	兌換賸餘				-			-
149,155	其他業務外收入		142,906	142,906	5.64	148,806	-5,900	-3.96
83,12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83,834	83,834	3.31	84,560	-726	-0.86
2,326	違規罰款收入		1,422	1,422	0.06	954	468	49.06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52,383	受贈收入		48,511	48,511	1.91	55,476	-6,965	-12.55
4,401	賠(補)償收入		1,472	1,472	0.06	14	1,458	10414.29
6,923	雜項收入		7,667	7,667	0.30	7,802	-135	-1.73
127,979	業務外費用	15,328	60,661	75,989	3.00	69,460	6,529	9.40
127,979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328	60,661	75,989	3.00	69,460	6,529	9.40
91	財產交易短絀				-			-
127,888	雜項費用	15,328	60,661	75,989	3.00	69,460	6,529	9.40
48,703	業務外賸餘(短絀)	-15,328	102,942	87,614	3.46	91,250	-3,636	-3.98
-180,591	本期賸餘(短絀)	-137,457	11,841	-125,616	-4.96	-124,027	-1,589	1.28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本年度預算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25億3,482萬2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3億990萬5千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1,500萬元、其他業務收入12億991萬7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27億4,805萬2千元，包括教學成本23億1,827萬6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億2,085萬6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2億9,068萬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1,500萬元、其他業務費用324萬元。
- 3.業務短絀2億1,323萬元。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1億6,360萬3千元，包括財務收入2,069萬7千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1億4,290萬6千元。
 - 2.業務外費用7,598萬9千元，係其他業務外費用--雜項費用。
 - 3.業務外賸餘8,761萬4千元。
- (三)預計本年度短絀1億2,561萬6千元。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9,263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9,263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9,263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 賸餘之部		-	
		- 本期賸餘		-	
		- 前期未分配賸餘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 分配之部		-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 未分配賸餘		-	
				-	
184,646	100.00	短絀之部	217,223	100.00	
124,027	67.17	本期短絀	125,616	57.83	
60,619	32.83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91,607	42.17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184,646	100.00	填補之部	217,223	100.00	
		- 撥用賸餘		-	
32,472	17.59	撥用公積	32,465	14.95	
152,174	82.41	折減基金	184,758	85.05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82,712	
本期賸餘(短絀)	-125,616	
利息股利之調整	-20,697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46,313	
調整項目	325,608	1.折舊及攤銷： (1)土地改良物355萬7千元、房屋及建築4,399萬7千元、機械及設備1億4,718萬4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3,755萬2千元、什項設備4,215萬1千元、代管資產3,246萬5千元。 (2)攤銷電腦軟體1,749萬5千元、其他攤銷費用3,226萬元。 2.其他： (1)提撥應付退休及離職金288萬4千元。 (2)其他政府機關專案型補助資本支出及民間指定資本支出捐贈隨折舊提列轉其他補助收入2,346萬7千元及受贈收入1,047萬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79,295	
收取利息	1,155	
收取股利	2,262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2,7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02,584	
收取利息	17,28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4,804	1.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3,192萬元。 2.提撥退休離職準備金288萬4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351,383	房屋及建築1億4,077萬元，機械及設備1億3,931萬4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158萬元，什項設備5,971萬9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3,677	1.系統套裝軟體等398萬6千元、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設備320萬3千元。 2.辦理高低壓電力系統設備改善計畫(含節能)300萬元、能資源管理系統-整併汰換高效能變壓器324萬元、第一餐廳及濱海變電站屋頂防水工程1,000萬元、海空大樓廁所整修工程750萬元、男一宿舍靠外側道路窗戶更新(含寢室與樓梯間)274萬8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2,5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8,977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98,977	1.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4,812萬7千元。 2.「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設備2,135萬元。 3.「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設備450萬元。 4.教育部其他專案型補助設備2,500萬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977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20,8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21,8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00,938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3,232	
以前年度購建中固定資產科目，調整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科目之金額	244,7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32,465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217,223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1.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100萬元。
2. 財產撥出折減基金100萬元。
3. 撥用公積填補短絀3,246萬5千元，折減基金填補短絀1億8,475萬8千元。
4. 提撥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之數323萬2千元。
5.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3,246萬5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1,309,905	
學雜費收入	人	8,673	55,392.37	480,418	1. 博士班298人，學雜費收入978萬5千元。 2. 碩士班1,440人，學雜費收入6,741萬7千元。 3. 大學部6,135人，學雜費收入3億3,471萬元。 4. 碩士在職專班440人，學雜費收入5,050萬9千元。 5. 進修學士班360人，學雜費收入1,320萬元。 6. 暑修班學雜費收入479萬7千元。(暑修班人數已計入大學部)
日間部	人	8,313	56,203.30	467,218	
研究所	人	1,738	44,420.02	77,202	
大學部	人	6,135	54,557.46	334,710	
四年制	人	6,135	54,557.46	334,710	
在職進修專班	人	440	114,793.18	50,509	
暑修班				4,797	
夜間部	人	360	36,666.67	13,200	
大學部	人	360	36,666.67	13,200	
四年制	人	360	36,666.67	13,200	
學雜費減免	人	770	27,792.21	-21,400	含「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建教合作收入				850,000	建教合作收入，估如列數。
產學合作收入				250,000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300,000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300,000	
推廣教育收入				887	推廣教育學分班，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5,000	
權利金收入	15,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農委會等單位委託研究計畫研究成果技術移轉授權收入，如估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1,209,917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978,248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教學研究經費。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978,248	
其他補助收入	227,369	各級政府機關專案補助款4,242萬2千元，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億2,098萬元，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4,050萬元及其他政府補助資本門折舊數由遞延收入轉列其他補助收入2,346萬7千元，估如列數。
雜項業務收入	4,300	辦理招生報名費收入，估列如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163,603	
財務收入	20,697	
利息收入	18,435	利息收入，估如列數。
投資賸餘	2,262	投資賸餘，估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142,906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83,834	停車場、學生宿舍、場地出借等收入，估如列數。
違規罰款收入	1,422	廠商違約罰款等收入，估如列數。
受贈收入	48,511	校友捐贈、其他募款收入3,804萬1千元及受贈資產折舊數由遞延收入轉列受贈收入1,047萬元，估如列數。
賠(補)償收入	1,472	學士服帽或書刊遺失等所獲賠償收入，估如列數。
雜項收入	7,667	論文刊登費、廢品變賣收入及教務處成績單、證明書等工本費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1,102,006	1,216,270		2,318,276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1,102,006	450,649	8,673	179,021.68	1,552,655
用人費用		573,891	399,218			973,109
正式員額薪資		356,477	369,426			725,90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2,557	29,548			52,105
加(夜)班費		6,700	244			6,944
獎金		72,800				72,800
退休及卹償金		50,700				50,700
福利費		64,657				64,657
服務費用		182,250	29,109			211,359
水電費		19,357	6,338			25,695
郵電費		3,322	60			3,382
旅運費		13,125	100			13,22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429	3,198			11,62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6,578	1,000			27,578
保險費		4,794				4,794
一般服務費		82,435	6,855			89,290
專業服務費		24,210	10,825			35,035
推展費			733			733
材料及用品費		101,375	3,282			104,657
使用材料費		3,514				3,514
用品消耗		97,861	3,282			101,143
租金與利息		6,967	60			7,027
地租及水租						
房租		100				100
機器租金		581	60			64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457				5,457
什項設備租金		829				829
折舊、折耗及攤銷		222,977	16,180			239,1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74,231	9,417			183,648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23,645				23,645
攤銷		25,101	6,763			31,86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7				37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37				3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4,509	2,800			17,309
會費		330	200			5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66				1,266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12,496	2,600			15,096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210,917			2,540,606
8,624	170,720.78	1,472,296	9,167	166,841.71	1,529,438
		908,463			885,047
		661,533			633,179
		51,829			58,037
		6,944			7,760
		72,800			69,950
		50,700			51,408
		64,657			64,712
		213,770			306,416
		27,462			24,449
		3,382			2,633
		13,429			9,566
		11,627			15,131
		27,167			36,963
		4,786			4,414
		82,313			122,338
		42,871			89,396
		733			1,526
		105,303			84,004
		3,514			3,693
		101,789			80,311
		7,027			13,559
					55
		100			1,786
		641			445
		5,457			5,056
		829			6,218
		226,433			223,051
		172,430			169,476
		23,652			23,738
		30,351			29,837
		37			155
					11
		37			144
		11,263			17,206
		530			941
		1,266			4,442
		9,050			11,239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17			417
建教合作成本			765,000		765,000
用人費用			100,000		100,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00,000		100,000
服務費用			359,931		359,931
水電費			23,134		23,134
郵電費					
旅運費			38,340		38,34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7,558		7,55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420		10,420
保險費			2,300		2,300
一般服務費			199,050		199,050
專業服務費			79,129		79,129
材料及用品費			156,429		156,429
使用材料費			7,100		7,100
用品消耗			149,329		149,329
租金與利息			16,500		16,500
地租及水租			600		600
房租			3,000		3,000
機器租金			3,400		3,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00		8,000
什項設備租金			1,500		1,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5,986		55,9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51,529		51,529
攤銷			4,457		4,45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76,154		76,154
會費			650		65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5,104		75,104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400		400
推廣教育成本			621		621
用人費用			390		39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90		390
服務費用			55		55
旅運費			10		1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17			585
		738,000			1,009,463
		95,000			145,525
		95,000			145,525
		347,385			483,108
		19,588			30,552
					2,204
		38,340			26,001
		7,558			16,844
		10,420			10,744
		2,300			2,300
		190,050			224,524
		79,129			169,941
		156,429			182,270
		7,100			16,134
		149,329			166,137
		16,500			28,189
		600			71
		3,000			3,605
		3,400			6,501
		8,000			13,542
		1,500			4,469
		46,532			54,463
		42,007			52,032
		4,525			2,431
					1,627
					1,619
					8
		76,154			114,283
		650			934
		75,104			112,649
		400			700
		621			1,705
		390			1,417
		390			1,417
		55			121
		1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保險費			45			45
一般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						
推展費						
材料及用品費			171			171
用品消耗			171			171
租金與利息			5			5
房租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			5
什項設備租金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8
		45			1
					62
					7
					3
		171			99
		171			99
		5			68
					50
		5			
					18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辦理教學訓輔與研究之相關支出。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1.教授219人、副教授149人、助理教授121人、講師8人、助教31人薪俸、專業加給及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等，年需7億322萬1千元。 2.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教師彈性薪資1,268萬2千元。 3.配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院校獎勵特殊優秀人才」彈薪1,000萬元。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日間部兼任教師、在職專班及進修學士班兼任教師鐘點費所需數。(含「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385萬7千元)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1.教師兼任行政之不休假加班費670萬元。 2.軍訓室教官值勤費24萬4千元。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教官、助教年終獎金7,280萬元。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師、教官、助教政府負擔退撫基金5,070萬元。
510301-1800 福利費	1.教師、教官、助教之公保、健保政府負擔保險費。 2.教師、教官、助教之傷病醫藥費。 3.教師、教官、助教之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費。 4.兼任行政教師之強制休假補助費。 5.服務獎章獎勵等福利費。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新海研2號、小艇碼頭、游泳池及教學研究用電費2,231萬元、水費326萬5千元、氣體費12萬元。
510301-2200 郵電費	1.郵資、快遞費84萬7千元。 2.電話費133萬1千元。 3.衛星通訊費、數據機等電信費用120萬4千元。
510301-2300 旅運費	1.國內差旅費680萬7千元： (1)教學單位業務所需國內出差旅費145萬元。 (2)碩士在職專班業務所需國內出差旅費5萬元。 (3)進修學士班業務所需國內出差旅費5萬元。 (4)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國內旅費362萬9千元。 (5)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之國內旅費162萬8千元。 2.國外旅費543萬元「本校出國(赴大陸地區)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1)參加國際會議-派員參加亞洲海事暨漁業大學論壇12萬元。 (2)進修、研究及實習-環漁系學生海上實習領隊老師國外差旅費7萬3千元。 (3)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使用要點」編列國外旅費39萬8千元。 (4)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國外旅費483萬9千元。 3.大陸地區旅費27萬元「本校出國(赴大陸地區)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1)參加國際會議-海峽兩岸海洋海事大學藍海策略校長論壇27萬元。 4.運送貨物、器材之運輸費用29萬2千元。 5.研討會、國際論壇、講座計畫、評鑑等邀請學者、專家、講座、評鑑委員旅費42萬6千元。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資料、報告、海報、文件等印刷及裝訂費用1,162萬7千元。
510301-2500	主要係為維持資產正常使用或防止其損壞及改善無障礙環境而修繕、換置之費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濱海運動場、沙灘排球場、壘球場及校園道路等設施維修費60萬元。 房屋及建築維修費701萬8千元。 全校節能LED燈具汰換300萬元。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房屋及建築維修費200萬元。 電腦設備、遠距教學設備維護費、不斷電系統等機械及設備之修理維護費672萬9千元。(含「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122萬9千元) 海事教育實作訓練課程器材及設備維護費40萬元。 「校務發展及教育學習資源提升」機械及設備之修理維護費100萬元。 交通及運輸、新海研2號等修理維護費477萬6千元。 什項設備保養維修費205萬5千元。
510301-2600 保險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海研2號船體保險、強制汽車責任險等保險費284萬3千元。 學生團體平安保險費99萬元、校外教學、校外參訪、出海實習、服務學習社群服務校外實作等保險費96萬1千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建築物室內外清潔維護及廢棄物清運，校園綠地除草及植栽修剪等勞務外包工作24人所需費用1,200萬元。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之校園清潔之勞務外包工作2人、學生餐廳食材廚工外包3人所需費用合計345萬3千元。 辦理藝文活動等節目演出費23萬7千元。 契僱人力專案教師8人848萬2千元。 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專任助理49人需2,840萬元、專案研究員11人605萬元，國外學者來台工作日支費7人次需126萬元，合計需3,571萬元。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之專案教師3人349萬2千元，專案工作人員6人400萬元，合計需749萬2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經費1,600萬元。 非預算員額之其他外聘人員酬金如社團指導老師262萬5千元、學生諮商輔導老師103萬1千元、心理師證照加給34萬5千元、榮譽講座工作酬金32萬3千元。 體育活動費159萬2千元(依「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規定，按教員預算員額528人(每人每年3,000元)、專案教師8人(每人每年1,000元)，合計159萬2千元，經費內容包括藝文活動及康樂活動之所需「含慶生、自強活動、登山健行、各項競賽等」)。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聘請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及會議出席費用79萬2千元。 海事教育實作訓練課程聘請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及會議出席費用186萬5千元。 「校務發展及教育實習資源提升」演講鐘點費及會議出席費用79萬2千元。 碩博士學位考試論文指導費、口試費920萬5千元、教師外審費用100萬元。 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聘請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及會議出席費1,209萬8千元。 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ISO外部稽核等費用30萬7千元。 實習學生證書費、滅火訓練等費用20萬元。 海事教育實作訓練課程238萬5千元。 「校務發展及教育實習資源提升」訓練課程費用68萬2千元。 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545萬9千元：含租用MS校園軟體、賽門鐵克軟體、SAS統計軟體、Windows學生授權、系統軟體、套裝軟體維護費及教學務系統維護經費。 第三週期校務評鑑25萬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配合研究所自辦考試及大學推甄招生等網站搜尋連結及其他大眾傳媒宣傳廣告等廣告費用73萬3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電維修用料、工程組燈光音響周邊耗材、消防設備零件、變電站維修用料、飲水機過濾耗材等290萬元。 緊急發電機專用柴油等61萬4千元。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紙張、油墨等辦公用品2,500萬元。 報章雜誌、專業期刊等費用1,656萬8千元。 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及環境清潔美化所需用品等費用200萬元。 實驗用品與化學藥劑854萬8千元。 辦理學生社團研習、教學單位處室會議等誤餐用便當412萬8千元。 衛保組業務用藥品耗材及研究船出海時急備用藥品8萬5千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	說明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7. 業務研討雜支及資料庫查詢等其他費用、網路教學、全程英文授課及其他教學所需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學術優良獎及產學研究成就獎獎牌製作費及頒獎典禮等費用316萬1千元。 8. 海事教育實作訓練課程用教材35萬元。 9. 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所需辦公用品600萬元、實驗用品1,350萬元、其他費用1,316萬5千元。 10.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所需辦公用品300萬元、實驗用品150萬元、其他費用413萬8千元。
510301-4200 房租	辦理研習營活動租用大型會議室、借用校外場地設備教學等場地租金費用。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1. 租借套裝軟體經費。 2. 貴重儀器、燈光音響等使用費。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 教學活動等船租。 2. 辦理研討會及校外教學活動等車租。 3. 租用基隆港務局八尺門貯木碼頭租金及新海研2號碼頭租金。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影印機及各項設備租金。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除圖書採報廢法計提折舊費用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不動產、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資產所提列之折舊費用。
510301-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提列各項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遞延借項之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依法繳納使用牌照稅。
510301-6800 規費	依法繳納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中國工程師學會、台灣OCLC管理成員館聯盟、DOI會員、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及社團法人台灣開放式課程聯盟等常年費及臨時費共需53萬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 學生公費及獎學金等費用50萬元。 2. 商船、輪機、環漁等系學生出海實習伙食費、實習指導等費用76萬6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1.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使用要點」編列獎助學術研究獎勵金39萬8千元。 2. 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所需學術獎勵及論文發表獎勵，學習意願成效獎勵等費用1,209萬8千元。 3. 特聘教授獎勵金、學術優良教師獎、產學研究成就獎260萬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 學生社團技能競賽期間之交通、膳宿及臨時費等相關費用1萬9千元。 2.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使用要點」編列交流活動費39萬8千元。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建教合作計畫兼職人員酬金。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建教合作計畫工作場所電費2,063萬4千元、水費250萬元。
510303-2300 旅運費	1.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編列國內旅費2,000萬元。 2.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編列國外旅費1,500萬元。 3.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編列大陸地區差旅費54萬元。 4. 建教合作計畫運送貨物、器材之運輸費用180萬元。 5. 建教合作計畫外聘專家學者、課輔老師及諮詢委員交通費100萬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資料、報告、海報、文件等印刷及裝訂費用755萬8千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使用房屋及建築維修費。 2. 建教合作計畫相關研究儀器維護費。 3. 建教合作計畫相關研究視訊設備維護費。 4. 建教合作計畫相關研究事務設備維護費。
510303-2600 保險費	1. 建教合作計畫實驗室團體意外險、校外執行委辦計畫、研討會、學生出海等非 公教人員之平安保險費。 2. 水產養殖科技產業研發外國學生碩士專班意外醫療保險費、弱勢學童課輔計畫 課輔相關人員團體保險等。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僱用助理及臨時工等約當1,136人共1億9,905萬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1. 建教合作計畫聘請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及會議出席費用1,500萬元。 2. 建教合作計畫採樣作業與樣本檢測、執行計畫相關研究用能力比對、樣品分析 等費用415萬5千元。 3. 建教合作計畫派員參加研討會、年會、成果發表會之報名費、註冊費197萬4千 元。 4. 建教合作計畫申請發明專利、樣本分析、衛星影像系統使用、實驗動物使用、 貴重儀器委託操作等費用5,800萬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1.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耗材。 2.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燃料費。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1.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文具紙張、油墨等辦公用品2,650萬6千元。 2.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實驗用品與化學藥劑9,816萬4千元。 3.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性質辦理研討會等誤餐用食品100萬元。 4.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各項雜支等其他費用2,365萬9千元。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租用校外場地設備等場地租金費用。
510303-4200 房租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租用大型會議室、借用校外場地設備等場地租金費用。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租借貴重儀器經費。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租船費。 2.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辦理研討會及校外研究調查採樣活動等車租。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潛水裝備等什項設備租用經費。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設備折舊。
510303-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提列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電腦軟體攤銷。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參加學術團體會費、常年費65萬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論文發表、獎勵學術研究等獎勵金。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推廣教育學分班所需兼職人員酬金。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300 旅運費	推廣教育學分班所需國內旅費1萬元。
510304-2600 保險費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之保險費用。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17萬1千元。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之車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72,275	122,036	其他業務成本	75,486	45,370	120,856
172,275	122,036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75,486	45,370	120,856
172,275	122,036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75,486	45,370	120,856
172,275	122,036	捐助、補助與獎助	75,486	45,370	120,856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 研究生及學生助學金5,802萬5千元。 2. 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725萬9千元。 3.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354萬6千元。 4. 功勳子女公費金24萬5千元。 5. 各類獎學金、急難救助金及預備金4,381萬5千元。 6. 僑生助學金等164萬6千元。 7. 碩士五年一貫獎勵金632萬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16,121	290,539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8,790	151,890	290,680
316,121	290,53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38,790	151,890	290,680
128,612	148,922	用人費用	49,442	96,168	145,610
80,734	93,749	正式員額薪資		90,580	90,580
2,698	4,23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4,087	4,087
3,896	4,575	加(夜)班費	3,679	896	4,575
19,024	22,868	獎金	22,868		22,868
8,535	10,400	退休及卹償金	9,795	605	10,400
13,724	13,100	福利費	13,100		13,100
150,448	100,247	服務費用	49,610	53,929	103,539
984	3,464	水電費	2,286		2,286
1,612	858	郵電費	856		856
337	349	旅運費	349		349
524	58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80		580
4,135	5,61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289	1,765	4,054
66	100	保險費	100		100
137,622	85,659	一般服務費	40,801	50,952	91,753
3,954	2,411	專業服務費	2,349		2,349
816	816	公關慰勞費		816	816
396	396	推展費		396	396
7,511	8,650	材料及用品費	6,850		6,850
112	500	使用材料費	200		200
7,399	8,150	用品消耗	6,650		6,650
2,132	2,359	租金與利息	2,359		2,359
1,646	2,001	機器租金	2,001		2,001
35	5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8		58
451	30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300
27,029	30,203	折舊、折耗及攤銷	30,371	1,793	32,164
18,757	20,283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20,008	1,793	21,801
3,486	3,486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3,486		3,486
4,787	6,434	攤銷	6,877		6,877
293	13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33		133
25	33	消費與行為稅	33		33
267	100	規 費	100		100
97	25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25		2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動費			
55	25	會費	25		25
42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簡任8人、薦任98人、委任20人、技工3人、工友10人、駐衛警4人之薪俸、專業及職務加給。
515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職員兼辦進修推廣部工作協助費408萬7千元。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1. 員工因業務需要超時之加班費。 2. 員工不休假加班費。 3. 駐衛警夜間執勤值班費。
515001-1500 獎金	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1. 職員退撫金-政府負擔部份。 2. 技工、工友勞退金-政府負擔部份。
515001-1800 福利費	1. 員工之公保、勞保、健保費用-政府負擔部份。 2. 員工之傷病醫藥費。 3. 員工之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強制休假補助費、服務獎章獎勵。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1. 工作場所電費147萬8千元、工作場所水費76萬元。 2. 宿舍電費2萬5千元、宿舍水費1萬8千元。 3. 氣體費5千元。
515001-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郵資、使用電話之費用。
515001-2300 旅運費	1. 員工國內出差旅費30萬元。 2. 運送貨物、器材之運輸費用2萬9千元。 3. 公務車停車費等費用2萬元。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帳冊、表報、憑證、文件等印刷、複製裝訂等費用58萬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主要係為維持資產正常使用或防止其損壞及改善無障礙環境、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而修繕、換置之費用。 1. 房屋及其他建築維修費276萬5千元。 2. 學人宿舍建物老舊維護修繕費8萬9千元。 3. 機械(發電機、電梯、影印機、電腦設備等)維修費及新增省水節水設施、高低壓電力設備維護費用50萬元。 4. 交通運輸(公務車輛及通訊器材)維修費40萬元。 5. 什項設備保養維修費及新增節能燈具含電子式安定器、需量及冷氣機加裝溫控等節能設備維護費用30萬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1. 公務車輛保險費。 2. 公共意外責任險。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1. 行政大樓甲棟1-4樓清潔等勞務外包工作1人所需費用65萬元。 2. 「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聘用臨時專案工作人員84人需5,726萬6千元(含加班費15萬元)，臨時人員2人83萬3千元，合計需薪資5,809萬9千元。 3. 新海研2號船務人員19人2,536萬9千元及85小時加班費168萬9千元。 4. 因應勞基法修正專案工作人員未休假工資224萬5千元。 5. 3名工友退休改聘專案工作人員316萬9千元。 6. 體育活動費(依「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規定，按預算員額143人(每人每年3,000元)、專案工作人員103人(每人每年1,000元)，合計53萬2千元，經費內容包括藝文活動及康樂活動之所需「含慶生、自強活動、登山健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各項競賽等」)。 1. 聘請法律顧問費15萬5千元。 2. 建築採購外聘人員出席費及員工訓練講習教師鐘點費40萬元。 3. 派員參加國內外訓練機構訓練之費用23萬6千元。 4. 文書、主計、財保、出納等部門專業軟體服務費15萬元。 5. 建築物危樓鑑定費及保全費140萬8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81萬6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66萬6千元，員工慰勞費15萬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81萬6千元，前年度決算數81萬6千元。
515001-2B00 推展費	自籌收入支應辦理業務參訪，校友及企業拜訪等各項業務宣導推廣活動需39萬6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1. 水電修繕維修耗材、消防設備零件、飲水機過濾耗材等。 2. 公務車、除草機等使用燃油及車用液化石油氣。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事務用品170萬元、報章雜誌40萬元；環境美化、環保及廢棄物處理經費400萬元；會議及研習誤餐用便當等35萬元；非消耗品及其他事務費20萬元。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租用軟體及軟體使用經費。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各項活動車租。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租用員工飲水機、影印機租金。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不動產、設備之折舊費用。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
515001-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及其他之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1. 校園報廢品變賣依規定繳納營業稅。 2.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公務所需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汽車燃料使用費。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繳納學術團體會費： 1. 中華民國國立大學校院協會年費1萬5千元。 2. 基隆市教育會團體會費5千元。 3. 中華民國斐陶斐榮譽學會常年會費5千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9,955	15,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1,464	3,536	15,000
9,955	15,0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64	3,536	15,000
5,262	2,500	用人費用		3,000	3,000
5,262	2,5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3,000	3,000
2,558	186	服務費用		186	186
8	136	旅運費		136	136
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		保險費			
1,173		一般服務費			
1,343	50	專業服務費		50	50
1,346	11,864	材料及用品費	11,464	100	11,564
1,346	11,864	用品消耗	11,464	100	11,564
558	1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50	150
558	150	消費與行為稅		150	150
232	30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00	100
232	3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	10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1000 用人費用	
516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辦理研究計畫所需兼職人員酬金。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300 旅運費	辦理研究計畫之國內出差旅費13萬6千元。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研究計畫所需委聘專業人員演講、講課鐘點費、出席費、稿費等酬勞5萬元。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辦理計畫所需各種文具紙張50萬元、環境清潔10萬元、實驗用品76萬4千元、誤餐用便當等食品20萬元及其他用品消耗費用1,000萬元。
516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6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技轉權利金營業稅。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辦理研究計畫支付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550	3,940	其他業務費用		3,240	3,240
3,550	3,940	雜項業務費用		3,240	3,240
3,438	3,910	服務費用		3,210	3,210
3,438	3,910	專業服務費		3,210	3,210
112	30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112	30	用品消耗		30	3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招生所需各項費用。
5198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9898-3200 用品消耗	出售簡章所需各項費用3萬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27,979	69,460	業務外費用	15,328	60,661	75,989
127,979	69,460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328	60,661	75,989
91		財產交易短絀			
9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91		各項短絀			
127,888	69,460	雜項費用	15,328	60,661	75,989
35,849	35,851	服務費用		40,635	40,635
8,468	16,024	水電費		17,500	17,500
172		郵電費		600	600
216	218	旅運費		500	500
43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0	1,000
7,960	11,09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525	12,525
24		保險費			
10,529	3,110	一般服務費		3,110	3,110
7,956	5,400	專業服務費		5,400	5,400
95		推展費			
6,874	4,950	材料及用品費		4,950	4,950
472		使用材料費			
6,402	4,950	用品消耗		4,950	4,950
640	650	租金與利息		650	650
93		地租及水租			
202	200	房租		200	200
340	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300	300
3	150	什項設備租金		150	150
37,756	27,609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328	14,026	29,354
17,778	15,81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7,587	9,876	17,463
5,334	5,33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5,334		5,334
14,644	6,465	攤銷	2,407	4,150	6,557
1,088	4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400	400
1		土地稅			
7	7	房屋稅		7	7
1,075	393	消費與行為稅		393	393
5		規 費			
2,528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		會費			
2,528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41,242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40,567		各項短絀			
675		賠償給付			
1,912		其他			
1,912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1. 學生宿舍電費1,000萬元。 2. 學生宿舍水費200萬元。 3. 學生宿舍瓦斯費550萬元
520298-2300 旅運費	辦理研習營所需國內旅費30萬元。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辦理研習營等相關活動所需印刷及裝訂費100萬元。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 房屋及建築維修費242萬6千元。 2. 學生宿舍維修經費700萬元。 3. 場館設施維修費40萬元及學生宿舍機械設備〈鍋爐、污水回收系統等〉維修費50萬元。 4. 場館設施維修費62萬元及學生宿舍交通及運輸設備〈視訊、監視、警報、求助系統等〉維修費63萬7千元。 5. 學生宿舍什項設備維修費94萬2千元。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1. 契僱人力宿舍專案清潔員8名薪資251萬元。 2. 資訊加給60萬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1. 辦理研習營鐘點費、講座演講、學術研討會撰稿費、臺灣海洋法學報審查費等50萬元。 2. MS校園軟體全校學生授權(一年期)181萬9千元。 3. 接受捐款所必要之相對支出308萬1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1. 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135萬元。 2. 實驗用品及化學藥劑等160萬元。 3. 教務處實驗教材工本費、總務處工程圖說費支出及其他雜項支出200萬元。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200 房租	辦理研討會活動租用會議室、借用校外場地等租金費用。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研討會活動、其他計畫等所需之車租。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研討會活動、其他計畫等所需之設備租金。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不動產、設備之折舊費用。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
520298-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其他無形資產及遞延借項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400 房屋稅	場地出租依規定繳納房屋稅。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場地出租依規定繳納營業稅。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40,770	139,314	11,580	59,719
分年性項目			121,770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121,770			
一次性項目			19,000	139,314	11,580	59,719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19,000	98,487	9,390	36,851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351,383		351,383	
				121,770		121,770	
				121,770		121,770	1.桃園產學分部海洋環境暨藻礁中心新建工程總經費為9,820萬元，全數由本校自籌，總樓地板面積約2,440平方公尺。109年編列210萬元，110年編列3,714萬4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3,686萬1千元，111年編列4,695萬6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981萬4千元，辦理基礎結構、結構體、外部裝修工程，餘5,867萬5千元於113年度編列。 2.桃園產學分部產學育成中心新建工程總經費為9,990萬元，全數由本校自籌，總樓地板面積約1,282平方公尺。110年編列1,894萬8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1,891萬5千元，111年編列6,895萬2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3,218萬元，辦理基礎結構、結構體、外部裝修工程，餘6,309萬5千元於113年度編列。
				229,613		229,613	
				163,728		163,728	1.電綜大樓增設供電系統950萬。 2.為提昇教學及研究品質全校各系所單位購置儀器設備4,191萬元。 3.為改善各系所及共同基礎教學課程，增購新型教學設備2,000萬元。 4.購置教育部其他專案型補助計畫儀器設備，維持教學運作，提昇研究及學習品質1,300萬元。 5.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儀器設備，維持教學運作，提昇研究及學習品質1,814萬7千元。 6.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儀器設備，維持教學運作，提昇研究及學習品質450萬元。 7.各教學研究單位教學研究視訊設備400萬元。 8.購置教育部其他專案型補助計畫視訊設備，維持教學運作，提昇研究及學習品質400萬元。 9.各教學研究單位圖書設備850萬元。 10.各行政單位事務設備200萬元。 11.提昇教學及研究品質所需各教學單位事務設備1,835萬1千元。 12.購置教育部其他專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自籌收入支應				40,827	2,190	22,868
合 計			140,770	139,314	11,580	59,719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型補助計畫事務設備，維持教學運作，提昇研究及學習品質800萬元。 13.四棟宿舍水池缺、漏水偵測設備68萬元。 14.展示廳投影機、布幕、麥克風、擴大機及喇叭等設備汰換25萬元。 15.第二演講廳LED字幕機設備汰換10萬元。 16.第二演講廳、三樓會議室及四樓會議室等處麥克風系統設備汰換(含鵝頸式麥克風、擴大機及混音器等設備)99萬元。 17.海洋廳燈光及音響等設備汰換30萬元。 18.體育館室內跑道窗框維修900萬元。 19.游泳池小池屋頂除鏽及鏽蝕浪板更換50萬元。
				65,885		65,885	1.配合各項委辦計畫編列研究儀器設備3,500萬元。 2.提昇行政效率及學生網路品質，更新設備146萬1千元。 3.為提昇教學品質，購置碩士在職專班66萬7千元，進修學士班3萬9千元所需研究儀器設備。 4.招生設備12萬元。 5.配合各項委辦計畫編列研究所需視訊設備200萬元。 6.提昇教學品質所需事務性設備，辦理碩士在職專班105萬元，進修學士班91萬元。 7.配合各項委託研究計畫需要編列事務設備300萬元。 8.進修推廣大樓3至6樓學生宿舍機械設備354萬元。 9.進修推廣大樓3至6樓學生宿舍交通運輸設備19萬元。 10.進修推廣大樓教室、宿舍等什項設備1,790萬8千元。
				351,383		351,38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55,609		95,774	
分年性項目	121,770			
一次性項目	133,839		95,774	
合 計	255,609		95,774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351,383	100.00				-	351,383	100.00
121,770	100.00				-	121,770	34.65
229,613	100.00				-	229,613	65.35
351,383	100.00				-	351,383	100.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其 他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27,713	331,939		95,774			
分年性項目	198,100	198,100					
一次性項目	229,613	133,839		95,774			
合 計	427,713	331,939		95,774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351,383	82.15	427,713	100.00
					121,770	61.47	198,100	100.00
	113.01 113.12				229,613	100.00	229,613	100.00
					351,383	82.15	427,713	100.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99,909	1,786,985	2,457,221	639,334	878,964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500	191,000	34,126	-6,615	40,085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85,479	27,414	5,884	24,68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03,409	2,363,464	2,518,761	638,603	943,729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3,557	43,997	147,184	37,552	42,151
教學成本	327	40,492	131,698	35,289	27,371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53	1,930	8,185	1,487	7,146
其他業務外費用	177	1,575	7,301	776	7,63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其他資產--代管資產--土地資產總額18億2,970萬9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1,888,532	7,750,945
					262,096
					443,457
				1,888,532	8,456,498
				32,465	306,906
				23,645	258,822
				3,486	25,287
				5,334	22,797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635	152,635				
機械及設備	111,900	111,900				
機械及設備	111,900	111,9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96	5,6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96	5,696				
什項設備	35,039	35,039				
什項設備	35,039	35,039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790,568	1,879,056,833	9,466		9,466
艾普水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0,000,000	900		900
炬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3,500,000	900		900
鴻藻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7,933	27,933,390	900		900
魚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307	20,307,000	900		900
合 計			13,066		13,066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179,960	0.01	2.80	504	450	630
900,000	3.00				
90,000	2.57				
900,000	3.22				
900,000	4.43				
			504	450	63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4,251,404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98,977	1. 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4,812萬7千元。 2. 「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設備2,135萬元。 3. 「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設備450萬元。 4. 教育部其他專案型補助設備2,500萬元。
其他	1,000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
減：		
填補短絀	184,758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1,000	財產撥出折減基金
期末基金數額	4,165,623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5,739,997	資產	5,684,468	5,712,927	-28,459
764,798	流動資產	598,579	719,474	-120,895
466,572	現金	300,938	421,833	-120,895
170,366	流動金融資產	170,366	170,366	
69,886	應收款項	69,301	69,301	
47,296	預付款項	47,296	47,296	
10,678	短期貸墊款	10,678	10,678	
1,537,791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1,601,851	1,570,279	31,572
1,365,618	非流動金融資產	1,429,458	1,397,538	31,920
172,173	準備金	172,393	172,741	-348
3,314,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00,017	3,323,075	76,942
69,732	土地	69,732	69,732	
43,471	土地改良物	40,771	44,328	-3,557
1,270,511	房屋及建築	1,763,885	1,422,403	341,482
597,123	機械及設備	624,882	632,752	-7,870
378,76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4,190	350,162	-25,972
504,770	什項設備	542,699	525,131	17,568
450,325	購建中固定資產	33,858	278,567	-244,709
15,815	無形資產	1,089	11,395	-10,306
15,815	無形資產	1,089	11,395	-10,306
106,900	其他資產	82,932	88,704	-5,772
99,060	遞延資產	75,092	80,864	-5,772
7,840	什項資產	7,840	7,840	
5,739,997	合 計	5,684,468	5,712,927	-28,459
1,573,900	負債	1,503,073	1,537,358	-34,285
977,012	流動負債	977,012	977,012	
21,746	應付款項	21,746	21,746	
955,266	預收款項	955,266	955,266	
596,889	其他負債	526,061	560,346	-34,285
534,356	遞延負債	463,308	497,245	-33,937
62,533	什項負債	62,753	63,101	-348
4,166,097	淨值	4,181,395	4,175,569	5,826
4,302,551	基金	4,165,623	4,251,404	-85,781
4,302,551	基金	4,165,623	4,251,404	-85,781
16,626	公積	16,626	16,626	
16,626	資本公積	16,626	16,626	
-152,226	累積餘絀		-91,607	91,607
-152,226	累積短絀		-91,607	91,607
-854	淨值其他項目	-854	-854	
-854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854	-85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5,739,997	合 計	5,684,468	5,712,927	-28,459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111年12月31日實際數』、『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2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24,853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24,853千元

說明：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之內容為廠商提供履約保證及保固責任之保管有價證券、保管品及保證品等。

2.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2,892,482千元及2,892,482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2,924,947千元及2,924,947千元，分別減少32,465千元及32,465千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673	179,021.68	1,552,655	
大專院校	人	8,673	179,021.68	1,552,655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624	170,720.78	1,472,296	
大專院校	人	8,624	170,720.78	1,472,296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9,167	166,841.71	1,529,438	
大專院校	人	9,167	166,841.71	1,529,438	
110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905	164,765.75	1,467,239	
大專院校	人	8,905	164,765.75	1,467,239	
109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838	165,740.21	1,464,812	
大專院校	人	8,838	165,740.21	1,464,812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0年度決算數』及『109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職員		143		143	
	簡任	8		8	
	薦任	98		98	
	委任	20		20	
駐衛警		4		4	
	駐衛警	4		4	
技工		3		3	
	技工	3		3	
工友		10		10	
	工友	10		10	
教師人員					
教師		497		497	
	教授	219		219	
	副教授	149		149	
	助理教授	121		121	
	講師	8		8	
助教人員					
助教		31		31	
	助教	31		31	
兼任人員					
兼任		674	-16	658	
	教授	674	-16	658	1.日間部兼任教師224人。 2.在職專班及進修學士班兼任教師134人、建教合作計畫兼任人員300人。
總 計		1,345	-16	1,329	

1. 契僱人力專案教師8人848萬2千元。
2. 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專任助理49人需2,840萬元、專案研究員11人605萬元，國外學者來台工作日支費7人次需126萬元，合計需3,571萬元。
3.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之專案教師3人349萬2千元，專案工作人員6人400萬元，合計需749萬2千元。
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經費1,600萬元。
5. 非預算員額之其他外聘人員酬金如社團指導老師262萬5千元、學生諮商輔導老師103萬1千元、心理師證照加給34萬5千元、榮譽講座工作酬金32萬3千元，合計需432萬4千元。
6. 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僱用助理及臨時工等約當1,137人共1億9,905萬元。
7. 配合「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聘用臨時專案工作人員84人需5,726萬6千元(含加班費15萬元)，臨時人員2人83萬3千元，合計需薪資5,809萬9千元。
8. 新海研2號船務人員19人2,536萬9千元及85小時加班費168萬9千元。
9. 因應勞基法修正專案工作人員未休假工資224萬5千元。
10. 3名工友退休改聘專案工作人員316萬9千元。
11. 契僱人力宿舍專案清潔員8名薪資251萬元。
12. 資訊加給60萬元。
13. 各建築物室內外清潔維護及廢棄物清運，校園綠地除草及植栽修剪等勞務外包工作24人所需費用1,200萬元。
14.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之校園清潔之勞務外包工作2人、學生餐廳食材廚工外包3人所需費用合計436萬8千元。
15. 行政大樓甲棟1-4樓清潔等勞務外包工作1人所需費用65萬元。
16.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及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及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年終獎金8,444萬8千元、考績獎金1,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	-----	-----------------	---------------	-----------------	-----

22萬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加(夜)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獎	終金	考獎	績金	績獎金		效金
業務支出部分	816,483		11,519		84,448		11,220				61,100
教學成本	725,903		6,944		72,800						50,700
正式人員	725,903		6,944		72,800						50,700
教員	702,309		6,518		70,342						48,988
助教	23,594		426		2,458						1,712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90,580		4,575		11,648		11,220				10,400
正式人員	90,580		4,575		11,648		11,220				10,400
職員	85,309		4,312		10,971		10,567				9,795
工員	5,271		263		677		653				605
兼任人員											
職員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816,483		11,519		84,448		11,220				61,100
總 計	816,483		11,519		84,448		11,220				61,1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1. 契僱人力專案教師8人848萬2千元。
2. 配合「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專任助理49人需2,840萬元、專案研究員11人605萬元，國外學者來台工作日支費7人次需126萬元，合計需3,571萬元。
3.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之專案教師3人349萬2千元，專案工作人員6人400萬元，合計需749萬2千元。
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經費1,600萬元。
5. 非預算員額之其他外聘人員酬金如社團指導老師262萬5千元、學生諮商輔導老師103萬1千元、心理師證照加給34萬5千元、榮譽講座工作酬金32萬3千元，合計需432萬4千元。
6. 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僱用助理及臨時工等約當1,137人共1億9,905萬元。
7. 配合「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聘用臨時專案工作人員84人需5,726萬6千元(含加班費15萬元)，臨時人員2人83萬3千元，合計需薪資5,809萬9千元。
8. 新海研2號船務人員19人2,536萬9千元及85小時加班費168萬9千元。
9. 因應勞基法修正專案工作人員未休假工資224萬5千元。
10. 3名工友退休改聘專案工作人員316萬9千元。
11. 契僱人力宿舍專案清潔員8名薪資251萬元。
12. 資訊加給60萬元。
13. 各建築物室內外清潔維護及廢棄物清運，校園綠地除草及植栽修剪等勞務外包工作24人所需費用1,200萬元。
14. 配合「教育部補助馬祖校區計畫」之校園清潔之勞務外包工作2人、學生餐廳食材廚工外包3人所需費用合計436萬8千元。
15. 行政大樓甲棟1-4樓清潔等勞務外包工作1人所需費用65萬元。
16.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及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及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年終獎金8,444萬8千元、考績獎金1,122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62,200	409		15,148		1,062,527	159,582	1,222,109
		53,000	300		11,357		921,004	152,495	1,073,499
		53,000	300		11,357		921,004		921,004
		51,211	290		10,974		890,632		890,632
		1,789	10		383		30,372		30,372
								152,495	152,495
								152,495	152,495
		9,200	109		3,791		141,523	4,087	145,610
		9,200	109		3,791		141,523		141,523
		8,664	109		3,570		133,297		133,297
		536			221		8,226		8,226
								4,087	4,087
								4,087	4,087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62,200	409		15,148		1,062,527	159,582	1,222,109
		62,200	409		15,148		1,062,527	159,582	1,222,109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165,863	1,155,275	用人費用	623,333	598,776	1,222,109
713,913	755,282	正式員額薪資	356,477	460,006	816,483
212,939	153,94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2,557	137,025	159,582
11,656	11,519	加(夜)班費	10,379	1,140	11,519
88,974	95,668	獎金	95,668		95,668
59,943	61,100	退休及卹償金	60,495	605	61,100
78,436	77,757	福利費	77,757		77,757
981,938	701,404	服務費用	231,860	487,055	718,915
64,453	66,538	水電費	21,643	46,972	68,615
6,621	4,240	郵電費	4,178	660	4,838
36,128	52,482	旅運費	13,474	39,086	52,560
32,979	19,76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9,009	11,756	20,765
59,803	54,3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8,867	25,710	54,577
6,835	7,231	保險費	4,894	2,345	7,239
496,248	361,132	一般服務費	123,236	259,967	383,203
276,035	133,771	專業服務費	26,559	98,614	125,173
816	816	公關慰勞費		816	816
2,020	1,129	推展費		1,129	1,129
282,216	287,397	材料及用品費	119,689	164,962	284,651
20,411	11,114	使用材料費	3,714	7,100	10,814
261,806	276,283	用品消耗	115,975	157,862	273,837
44,588	26,541	租金與利息	9,326	17,215	26,541
219	600	地租及水租		600	600
5,643	3,300	房租	100	3,200	3,300
8,592	6,042	機器租金	2,582	3,460	6,042
18,973	13,8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515	8,305	13,820
11,159	2,779	什項設備租金	1,129	1,650	2,779
342,299	330,777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8,676	87,985	356,661
258,043	250,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1,826	72,615	274,441
32,558	32,47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2,465		32,465
51,699	47,775	攤銷	34,385	15,370	49,755
3,721	7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70	550	720
1		土地稅			
7	7	房屋稅		7	7
3,288	576	消費與行為稅	33	543	576
424	137	規費	137		137
306,621	209,77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90,020	124,424	214,444
1,931	1,205	會費	355	850	1,205
289,598	198,706	捐助、補助與獎助	76,752	120,574	197,326
14,509	9,45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496	3,000	15,496
585	41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17		417
41,33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40,658		各項短絀			
675		賠償給付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1,073,499		145,610	3,000			
725,903		90,580				
152,495		4,087	3,000			
6,944		4,575				
72,800		22,868				
50,700		10,400				
64,657		13,100				
571,345		103,539	186	3,210	40,635	
48,829		2,286			17,500	
3,382		856			600	
51,575		349	136		500	
19,185		580			1,000	
37,998		4,054			12,525	
7,139		100				
288,340		91,753			3,110	
114,164		2,349	50	3,210	5,400	
		816				
733		396				
261,257		6,850	11,564	30	4,950	
10,614		200				
250,643		6,650	11,564	30	4,950	
23,532		2,359			650	
600						
3,100					200	
4,041		2,001				
13,462		58			300	
2,329		300			150	
295,143		32,164			29,354	
235,177		21,801			17,463	
23,645		3,486			5,334	
36,321		6,877			6,557	
37		133	150		400	
					7	
		33	150		393	
37		100				
93,463	120,856	25	100			
1,180		25				
76,370	120,856		100			
15,496						
417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912		其他			
1,912		其他費用			
3,170,491	2,711,892	總 計	1,343,074	1,480,967	2,824,041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本年度國外旅費20,43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810千元、公共關係費666千元、員工慰勞費15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2,318,276	120,856	290,680	15,000	3,240	75,989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1. 管理用公務車輛：本年度9人座廂型公務車1輛，公務小客車2輛，8人座箱型公務小客貨車1輛，合計4輛。

2. 其他車輛：巡邏公務機車2輛。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 間	投資總額	分 年 預 算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房屋及建築	1.桃園產學分部海洋環境暨藻礁中心新建工程	109.01 113.12	98,200	39,525	58,675		桃園產學分部海洋環境暨藻礁中心新建工程總經費為9,820萬元，全數由本校自籌，總樓地板面積約2,440平方公尺。109年編列210萬元，110年編列3,714萬4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3,686萬1千元，111年編列4,695萬6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981萬4千元，辦理基礎結構、結構體、外部裝修工程，餘5,867萬5千元於113年度編列。
	2.桃園產學分部產學育成中心新建工程	110.01 113.12	99,900	36,805	63,095		桃園產學分部產學育成中心新建工程總經費為9,990萬元，全數由本校自籌，總樓地板面積約1,282平方公尺。110年編列1,894萬8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1,891萬5千元，111年編列6,895萬2千元，當年度未及執行數3,218萬元，辦理基礎結構、結構體、外部裝修工程，餘6,309萬5千元於113年度編列。
合 計			198,100	76,330	121,77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教育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通案：		
1.	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另黨團協商之凍結內容經併委員會凍結案處理，依協商結論通過者，均不再於宣讀本中一一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各單位均應切實依通案決議核實分別刪減，惟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如逾通案決議刪減比例，以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為準；未達通案決議刪減比例，則增加減列不足之數。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112 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共編列 21 億 9,063 萬 7 千元，其中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部分即高達 10 億 0,592 萬元，除透過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外，尚不包含如舉辦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傳品等，宣導樣態眾多，實際上用於政策大內宣的經費，遠比預算書上呈現的還要多。爰要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部分，1,000 萬元以下基金及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就業安定基金、觀光發展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毒品防制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運動發展基金、環境保護基金及新住民發展基金不減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基金減列 20%，其餘營業基金通刪 10%、非營業基金通刪 5%。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4.	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營業、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 30%，惟各基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在 1,000 萬元以下者，不在此限。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5.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評估報告指出，預算法第 4 條規定特別收入基金係政府運用特定收入來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源，以專款專用方式推動特定政策或業務，然預算執行上卻有下列缺失：1、連年基金財源不敷支應年度所需經費，規模逐年遞減：11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25個特別收入基金中，基金財源不敷支應年度所需經費者多達11個，其中離島建設基金、警察消防海巡移民空勤人員及協勤民力安全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環境保護基金、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及反托拉斯基金等6個基金甚至連續3年發生收支短絀，不利持續運作。2、特別收入基金超支併決算辦理，部分計畫甚至年年超支，規避立法院監督：預算法第89條雖賦予基金年度預算執行期間有彈性規定，但農業特別收入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等多個基金，竟有同一計畫連續3年超支，濫用收支得併決算辦理之規定，無法控管經費且規避事前監督。3、基金有部分計畫執行率連年低於3成：離島建設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近三（108至110）年度預算執行率亦分別僅6.64%、12.13%及24.02%，均有同一基金用途項目預算執行率偏低甚或未執行之狀況。特別收入基金係政府藉特定收入來源，推動特定政策或業務，爰此，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就上開基金重新審視財務資源可能流入情形，並量入為出原則規劃與執行年度預算，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有效改善書面報告。</p>	
6.	<p>衛生福利部所屬全民健康保險基金，112年度預算金額高達8,000億元，基金支出金額快速增長，致基金財務逐步惡化，為避免浪費健保資源，並確保錢用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務效益。因此要求審計部就全民健康保險基金110、111、112年度經費支用情形，進行深度專案查核，並於行政院提出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7.	<p>勞動部主管之就業安定基金，其設立之政策目的，在於促進國民就業及勞工福祉，惟近年來補助各縣市相關經費，完全基於政黨考量。為釐清預算經費使用，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及該基金設立意旨？因此要求審計部進行專案查核，並於行政院提出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8.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 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 3 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9.	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 50%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 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 109 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 4 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 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 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34.08%）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8.80%）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	
10.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我國於 109 年農曆春節前，就已在 1 月 20 日宣布成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下稱疫情指揮中心）。根據當時政府掌握的情資，為了做好因應疫情的行動，因此透過疫情指揮中心統籌整合各部會資源與人力。疫情指揮中心架構分為情報、作戰及後勤三項領域，各領域下設各任務組別，均以相關部會次長級首長為組長，分別依主管業務範圍執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決策。以防疫政策宣導為例，後勤領域之新聞宣導組由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處長任組長，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關室主任擔任副組長，負責防疫宣導、民眾諮詢及政府行銷策略。因疫情指揮中心有效整合資訊及人員調度，新聞宣導組成功於疫情期間督導各部會正確且廣泛宣導疫情指揮中心所作之各種防疫政策。惟廣泛宣導疫情防疫政策亦成為詐騙集團冒充中央政府主管之各公營事業常見之手法，近五年來詐騙案件與財損飆升，111 年為我國詐騙案與財損的最高點藉以詐取民眾個資及聯絡方式。為強化「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中之「識詐（教育宣導）」面向，為有效統籌整合各部會資訊及人員調度，爰要求中央政府各附屬單位積極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打擊詐欺犯罪中心之防治詐騙作為。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11.	參照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對資產管理子公司督導管理作業專案檢查結果及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進用及業務缺失調查報告：1、公股金融控股子公司應比照銀行公開招考，以免私人任用。2、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應檢討貸放款業務及詐領出差費做背信、圖利追究。3、公股金融控股辦理 AMC 都更危老代墊款相關業務，對於尚未向主管機關申請之案件，應建立審核管控機制。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